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Xi'an Autcom Telecom Technology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王建国直接持有公司 48.83% 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还担任第二大股东西安奥联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有着重大的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二、行业技术发展较快的风险

最近几十年，通信行业经历了 2G、3G、4G 的发展迅速。本行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和升级速度快、新标准不断演进的特点。一般通信技术的升级更新，每隔 4-5 年就会出现通信基站设备的升级换代。公司需要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基础，持续地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所以公司如果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新产品，则面临着业务损失或客户流失，从而失去竞争力。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研发和无线网络优化服务，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四大运营商以及部分建筑工程企业。所以，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7.02%、30.05%，受上游施工单位劳动力成本增加及主要运营商的招标价格下调影响，毛利率出现大幅下降。公司报告期收入集中于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未来将全面推广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销售，若该类收入无法实现较高毛利，公司存在毛利率继续下降的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低或为负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20 万元、-1,033.07 万元，由于 2015 年新增销售收入仍在付款期内、支付给职工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大幅减少且为负值。公司客户主要为电信运营商，信用度高、回款风险低，尽管如此，但若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低于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将仍存在较低或净流出风险。

六、经营业绩大幅波动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366.71 万元及 3,072.89，净利润分别为 95.59 万元及-33.64 万元，公司收入大幅增长，但净利润却大幅减少，2015 年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开拓上海、河南等新的区域，新区域业务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新产品在未来将逐步实现收入，但由于新产品及新市场的拓展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 录	IV
释 义	VII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三、公司股权结构	5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2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9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60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61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8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79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受处罚及诉讼情况	79
四、独立运营情况	80
五、同业竞争情况	81
六、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83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8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6
第四章 公司财务	90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90
二、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8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2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31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40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145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47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1
十、资产评估情况	15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152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2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53
十四、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56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59
第六章 附件	165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澳通股份、澳通电讯	指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澳通有限	指	西安澳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奥联	指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澳伟虹业	指	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中泰美奥	指	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	指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运营商/通信运营商	指	提供网络服务的供应商，如：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
基站	指	即移动通信基站，是无线电台站的一种形式，是指在一定的无线电覆盖区中，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号电台。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I-sensor	指	移动通信室内分布网络智能传感器，用于检测移动通信室内分布网络工作状态（例如线路、天线、型号强度、平衡度等）的传感器。
I-BTS	指	移动通信物联网通信基站，通过 i-sensor 通信来获取当前分

		布网络工作状态的数据，并将数据上传到 Miotss 系统，并接收来自 Miotss 系统的管理。
I-BPSC		移动通信网路与物联网信号混合器，将 i-sensor 与 i-BTS 通信的信号接入移动通信分布网络的信号混合器。
MIOTSS	指	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中心，处理各区域 i-bts 上传的数据，并进行数据处理、统计、告警、管理的服务中心。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计算机网和有线电视网三大网络通过技术改造，能够提供包括语音、数据、图像等综合多媒体的通信业务
GSM	指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基于时分多址技术、工作于 900MHz 频段的一种移动通信制式
CDMA2000	指	基于码分多址技术、工作于 1.9-2.2GHz 频段的一种移动通信制式，北美 3G 标准
WCDMA	指	基于码分多址技术、工作于 1.9-2.2GHz 频段的一种移动通信制式，欧洲 3G 标准
TD-SCDMA	指	采用时分同步和码分多址技术、工作于 1.9-2.2GHz 频段的一种移动通信制式，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三代移动通信标准
3G	指	表示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3G 服务能够同时传送声音及数据信息，速率一般在几百 kbps 以上
4G	指	表示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以及图像传输质量与高清晰度电视不相上下的技术
LTE	指	英文“LongTermEvolution”（长期演进）的缩写，是 3G 与 4G 技术之间的一个过渡，是 3.9G 的全球标准,它改进并增强了 3G 的空中接入技术，采用 OFDM 和 MIMO 作为其无线网络演进的唯一标准
TD-LTE	指	即 TimeDivisionLongTermEvolution（分时长期演进），是由中国移动、华为技术、中兴通讯、阿尔卡特-朗讯、大唐电信等业者所共同开发的第四代（4G）移动通信技术与标准。
MIMO	指	英文Multi-inputMulti-output（多输入、多输出）的缩写，表示一种用来描述多天线无线通信系统的模型，能利用发射端的多个天线各自独立发送信号，同时在接收端用多个天线接收并恢复原信息。
PVC	指	英文Polyvinylchloridepolymer的缩写，即聚氯乙烯
WLAN	指	无线局域网（WirelessLocalAreaNetwork），简称WLAN，是指以无线信道作传输媒介的计算机局域网
WiFi	指	英文WirelessFidelity的缩写，是一种短程无线传输技术，能够在数百英尺范围内支持互联网接入的无线电信号
RFID	指	又称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大数据	指	指体量特别大，数据类别特别大的数据集，并且这样的数据集无法用传统数据库工具对其内容进行抓取、管理和处理。 “大数据”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路测	指	又称DT（Drive Test，DT），是无线网络优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路测是对GSM、WCDMA、TDSCDMA、LTE等无线网络的下行信号，也就是各无线网络的空中接口（Um）进行测试，主要用于获得以下数据：服务小区信号强度、话音质量、相邻小区的信号强度指示Ec以及信号质量指示Ec/Io、切换及接入的信令过程、小区识码、区域识别码、业务建立成功率、切换比例、上下行平均吞吐率、手机所处的地理位置信、呼叫管理、移动管理\业务建立时延等值。其作用主要在于网络质量的评估和无线网络的优化
云技术	指	云计算（cloud computing），分布式计算技术的一种，其最基本的概念，是透过网络将庞大的计算处理程序自动分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交由多部服务器所组成的庞大系统经搜寻、计算分析之后将处理结果回传给用户

注1：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注2：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Xi'an Autcom Telecom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2,560万元

实收资本：2,56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建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15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高科尚都摩卡第3幢1单元4层10402号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729970984J

邮编：710065

电话：029-83115000

传真：029-83115050

互联网网址：<http://www.at-telecom.cn/>

董事会秘书兼信息披露负责人：马明飞

电子邮箱：xaat2016@126.com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通信设备制造（C392）-通信系统设备制造（C39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

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通信设备制造(C392)-通信系统设备制造(C3921)。

经营范围：电信系统应用平台、传输系统及交换系统应用平台、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软硬件产品、通信、电子产品软硬件的开发、研制、生产及技术服务；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优化；通信工程的设计、安装；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许可项目）

主营业务：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通信建设和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澳通电讯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5,6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2016】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

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名称或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限售原因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数量（股）
1	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12,500,000	48.83	否	12,500,000	发起人	0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1.72	否	3,000,000	发起人	0
3	王孟龙		1,600,000	6.25	否	0		1,600,000
4	郁万杰		1,500,000	5.86	否	1,500,000	发起人	0
5	吕海庆		1,000,000	3.91	否	1,000,000	发起人	0
6	周韬		780,000	3.05	否	780,000	发起人	0
7	张梦雅		600,000	2.34	否	0		600,000

8	胡飞霞		500,000	1.95	否	500,000	发起人	0
9	张小鹿		500,000	1.95	否	500,000	发起人	0
10	伊淑芬		500,000	1.95	否	0		500,000
11	赵辉		300,000	1.17	否	0		300,000
12	倪明宇		220,000	0.86	否	0		220,000
13	王喆	董事、 总经理助理	200,000	0.78	否	200,000	发起人	0
14	苏德风		200,000	0.78	否	0		200,000
15	杨素华		200,000	0.78	否	0		200,000
16	徐永浩		200,000	0.78	否	0		200,000
17	何洁清		160,000	0.63	否	0		160,000
18	邹亚玉		150,000	0.59	否	150,000	发起人	0
19	叶磊		120,000	0.47	否	120,000	发起人	0
20	向荣		110,000	0.43	否	0		110,000
21	王海永		110,000	0.43	否	0		110,000
22	郭胜光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23	华强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24	吴美丽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25	李华忠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26	薛世林		100,000	0.39	否	0		100,000
27	孙义兴		100,000	0.39	否	0		100,000
28	赵萌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29	彭年先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30	彭聪礼		100,000	0.39	否	100,000	发起人	0
31	何佳		100,000	0.39	否	0		100,000
32	陈星晏		50,000	0.20	否	0		50,000
33	马明飞	董事、 财务总监、	50,000	0.20	否	50,000	发起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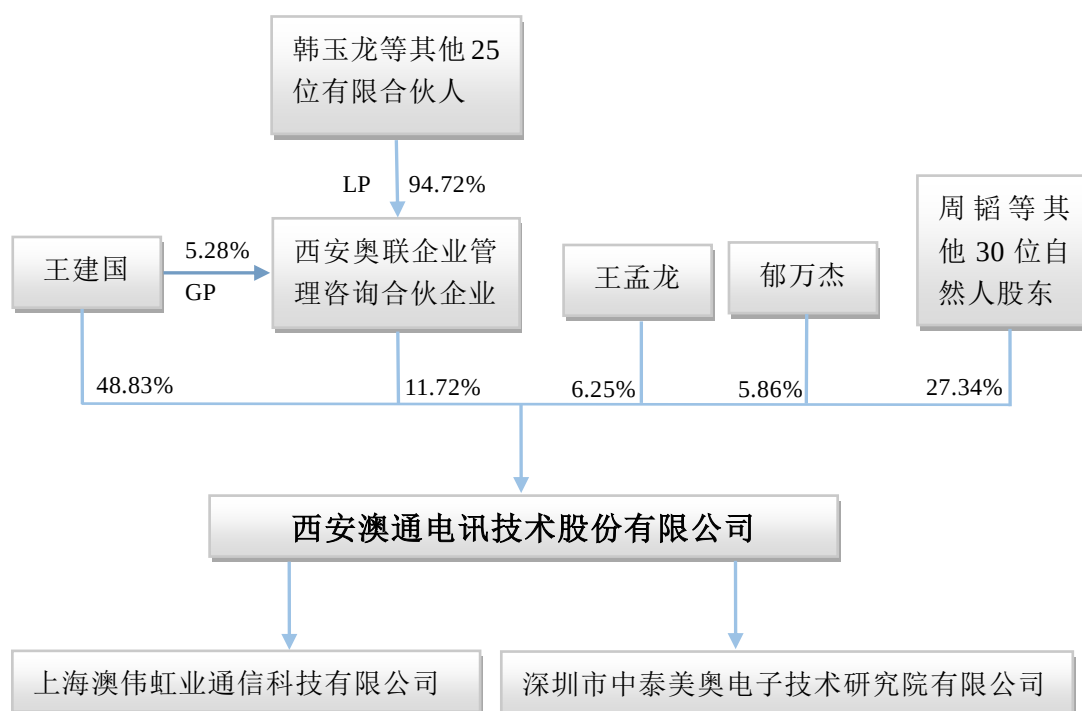
		董 事 会 秘 书						
34	叶进霞		50,000	0.20	否	0		50,000
合计			25,600,000	100.00		21,000,000		4,600,000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股份锁定限制外，公司股东未对其所持有股份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出资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王建国	12,500,000	48.83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3,000,000	11.72	法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伙)				
3	王孟龙	1,600,000	6.2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4	郁万杰	1,500,000	5.86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5	吕海庆	1,000,000	3.91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6	周韬	780,000	3.0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7	张梦雅	600,000	2.34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8	胡飞霞	500,000	1.9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9	张小鹿	500,000	1.9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10	伊淑芬	500,000	1.95	自然人股东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合计		22,480,000	87.81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王建国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1983年7月至1986年8月，任陕西省地矿遥感航讯部工程师；1986年9月至1989年1月，就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路、信号与系统研究生专业；1989年2月至1995年10月，在桂林电子工业学院担任教师和科研工作；1995年11月至1997年12月，任桂林润东电信网络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1998年1月至2001年10月，任西安运东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1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澳通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2、西安奥联，成立于2015年7月3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131322372878E，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建国，主要经营场所位于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32号金业时代第2幢1单元21层12103号房，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西安奥联系公司为对部分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设立的持股平台，企业性质为有限合伙，接受股权激励的员工以持有西安奥联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有限合伙人的方式，达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享受股权激励的目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西安奥联的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本公司职务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韩玉龙	技术副总经理	75.00	25.00	有限合伙人
2	宋正武	非公司职工	50.00	16.67	有限合伙人
3	张海英	副总经理	3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4	王喆	董事、总经理助理	20.00	6.67	有限合伙人
5	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15.85	5.28	普通合伙人
6	夏跃东	中泰美奥副院长兼 生产负责人	15.00	5.00	有限合伙人
7	卢治国	项目经理	14.40	4.80	有限合伙人
8	郭胜光	集成与服务中心总 经理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9	华强	业务经理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0	邓庆	非公司职工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1	郑雨霏	证券事务代表	9.00	3.00	有限合伙人
12	纪荣芳	项目经理	6.00	2.00	有限合伙人
13	马明飞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4	赵自平	中泰美奥研发经理	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5	张培镜	监事会主席、中泰 美奥技术总监	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6	李团弟	河南办事处负责人	5.00	1.67	有限合伙人
17	南文斌	项目经理	3.75	1.25	有限合伙人
18	冯万英	财务主管	3.00	1.00	有限合伙人
19	孙清	非公司职工	2.00	0.67	有限合伙人
20	杨宏福	技术工程师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1	赵过玲	业务助理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2	贾文科	董事、技术部经理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3	万建军	技术工程师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4	郭宝勤	职工监事、督导员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5	王慧	工程经理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	100.00	
----	--	--------	--------	--

王孟龙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1年毕业于河北省定县师范大学。1981年8月至1988年4月，在河北省曲阳县任教师、县委办科员；1988年5月至1993年3月，担任河北省保定市地委宣传部副科长；1993年4月至1997年3月，担任保定太行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4月至2012年8月，担任保定通源路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7年7月，在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就读MBA；2013年9月至今，担任保定市隆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担任保定仁智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郁万杰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毕业于大连轻工业学院。1987年9月至1995年2月，任临沂华达经贸公司总经理；1995年3月至2000年10月，任临沂市华润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11月至2003年6月，任临沂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6月至2008年11月，任山东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7月至2010年7月，就读清华大学长三角研究院；2008年11月至今，任山东中元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任临沂永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6月至今，任费县金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吕海庆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5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商务专业。2005年7月至2008年7月，就读于北京大学人力资源高级研修班；2008年7月至2009年9月，任北京聚成公司担任经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任北大汇丰商学院西安教学培训中心主任；2009年9月至2014年6月，任西安天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至今，自主投资创业。

周韬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管理工程系期货专业。1994年7月至2002年12月，任北京市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03年至2008年10月，任北京天成天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08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北京裨益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

司副总裁；2014年1月至今，任北京君合银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梦雅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9月至2014年5月，就读于中国农业大学国际学校经营管理专业；2014年7月至2015年5月，就读于英国普利茅斯城市学院的商务管理专业；2015年9月至今，就读于英国普利茅斯大学经营管理专业。

胡飞霞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年毕业于浙江中医学院。1985年7月至1996年9月，在浙江省乐清市沪川集团从事会计工作；1996年10月至1999年12月，任乐清市永康中医美容院院长；2000年1月至今，任绵阳市佳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小鹿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现北京科技大学）。1982年3月至1984年4月，任北方工业大学教师；1984年4月至1987年4月，在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从事干部管理工作；1987年4月至1989年4月，任深圳大学教师；1989年4月至1992年10月，于法国巴黎第八大学留学；1992年10月至1995年10月，任新大陆桥公司总经理；1995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阿拉套公司总经理；2004年3月至今，任新时代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伊淑芬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毕业于河北定兴师范学校，1994年本科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1999年硕士毕业于厦门大学金融专业。1985年7月至1986年3月，在河北省易县易州镇中学任教；1986年4月至1990年7月，在河北省定州市公安局工作；1990年7月至1993年4月，在河北省易县司法局工作；1993年4月至1998年8月，在河北省易县政府办工作；1998年8月至今，在河北省保定银行工作。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股东王建国为公司创始人，自澳通有限设立起至2015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前的直接持股比例未低于50%。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王建国直接持有公司48.83%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还担任第二大股东西安奥联的普通合伙人。公司其余股东持股比例较低，王建国依其持有的股份所

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成立至今，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等职务均由王建国担任，股份公司成立后，王建国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有重大影响。

因此，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王建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且最近2年内未发生变化。

王建国简历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王建国和吕海庆系夫妻关系，其他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争议事项。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1年11月，澳通有限成立

2001年11月15日，王建国和温佩芝召开股东会，共同签署《西安澳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同意设立澳通有限，注册资本为50万元，由王建国以货币出资30万元、温佩芝以货币出资20万元。

2001年11月16日，陕西华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陕华夏高新设验字（2001）第004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1年11月16日，澳通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

2001年11月22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设立登记并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6101012112993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30.00	60.00	货币

2	温佩芝	20.00	40.00	货币
	总计	50.00	100.00	

（二）2006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5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其中：股东王建国出资 294.454347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194.695866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 63.45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 11.737399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24.571082 万元；股东温佩芝出资 155.545653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49.84 万元、实物 39.2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 42.3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 7.824932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16.380721 万元。

2006 年 5 月 12 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前的财务状况出具了西秦审字（2006）第 134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增资前的资本公积为 1,410,000.00 元、盈余公积为 78,249.32 元、未分配利润为 548,180.32 元；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资本公积 1057,500.00 元、盈余公积 195,623.31 元、未分配利润 409,518.03 元真实、合理。

2006 年 5 月 12 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实物出资情况出具了西秦评字（2006）第 012 号评估报告，确认：股东投入的实物为沃尔沃小汽车一辆，评估价值为 39.2 万元，投入的车辆已过户给公司。

2006 年 5 月 15 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西秦验字（2006）04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6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王建国、温佩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50 万元，其中股东王建国出资 294.454347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194.695866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3.45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1.737399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4.571082 万元；股东温佩芝出资 155.545653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49.84 万元、实物 39.2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2.3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7.824932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6.380721 万元。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2006年5月22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324.454347	64.89	货币
2	温佩芝	175.545653	35.11	货币、实物
	总计	500.00	100.00	

（三）2007年4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年3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决定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其中：股东王建国出资675.545653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158.8241万元、资本公积转增186.2343万元、无形资产330.487253万元；股东温佩芝出资824.454347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146.64万元、资本公积转增100.7657万元、无形资产577.048647万元。

2006年12月20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本次出资的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西秦评字（2006）第046号评估报告，本次拟投入的无形资产（住宅小区一栋通信覆盖优化系统和住宅小区一栋通信覆盖优选装置专利技术）的评估价值为909万元。2006年12月28日，该无形资产的专利权人变更为澳通有限。

2007年4月2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前的财务状况出具了西秦审字（2007）108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增资前的资本公积为3852,500.00元；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资本公积2870,000.00元真实、合理。

2007年4月9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西秦验字（2007）01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7年4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王建国、温佩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其中：股东王建国出资675.545653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158.8241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186.2343万元、无形资产330.487253万元；股东温佩芝出资

824.454347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146.64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00.7657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 577.048647 万元。无形资产作价 909 万元超过无形资产出资的部分 1.464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2007 年 4 月 10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1,000.00	50.00	货币、无形资产
2	温佩芝	1,000.00	50.00	货币、实物、无形资产
	合计	2,000.00	100.00	

(四) 2010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温佩芝将持有公司 30%的股权共计 60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建国、将持有公司 20%的股权共计 40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巧玲。

2010 年 11 月 10 日，上述各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股权出资转让协议》，约定温佩芝将其所持的有限公司 30%的股权转让给王建国，温佩芝将其所持的的有限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王巧玲。

2010 年 12 月 8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1,600.00	80.00	货币、实物、无形资产
2	王巧玲	400.00	20.00	货币、实物、无形资产
	合计	2,000.00	100.00	

股东王建国与温佩芝原系夫妻关系，二人于 2010 年 5 月协议离婚。根据双方签署的《离婚协议书》，除对其他婚内财产进行分割外，王建国补偿温佩芝相关的费用后，澳通有限全部股权归王建国所有，因而本次股权转让未

涉及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温佩芝于 2010 年 11 月将其所持澳通有限 50%股权转让给了王建国及王巧玲，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鉴于澳通有限当时仅有王建国与温佩芝两名股东，如股权全部过户至王建国名下，公司将变更为一人公司，故王建国和王巧玲（王建国妹妹）协商，由王巧玲代王建国持有澳通有限部分股权。按王建国安排，2010 年 11 月温佩芝将其所持股份分别转让给了王建国和王巧玲，其中王巧玲受让当时澳通有限 20%股权。王巧玲受让上述股权系替王建国代持，亦未就所受让股权向王建国或温佩芝支付任何股权对价。代持期间两人变更出资方式，以现金置换原无形资产及实物出资过程中，王巧玲所出资金实际由王建国承担。

（五）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以货币置换无形资产及实物出资

2015 年 8 月 2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王建国用现金 700.2364 万元置换实物出资 23.52 万元和无形资产出资 676.7164 万元；同意股东王巧玲用现金 246.4995 万元置换实物出资 15.68 万元和无形资产出资 230.8195 万元；两股东用货币置换后，上述无形资产（专利技术）所有权和使用权仍归公司享有。

为确保公司资本充实，公司股东决定以货币置换无形资产及实物出资。本次被置换的出资系温佩芝 2006 年的实物出资（陕 ACD951 沃尔沃小轿车一辆，作价 39.2 万元，全部计入实收资本），以及王建国、温佩芝 2007 年的无形资产出资（住宅小区移动通信覆盖优化系统和住宅小区移动通信覆盖优选装置专利技术，作价 909 万元，其中 907.5359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464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置换出资所投入资金总额及承担比例，系根据王建国原无形资产出资金额，以及王建国、王巧玲各自受让温佩芝股权份额确定。

王建国、王巧玲已于 2015 年 8 月向公司支付置换出资款项合计 948.2 万，承担了资本充实责任。根据中兴财光华在 2015 年 11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 07304 号）记载相关内容，上述置换出资款已经出资到位。公司未就本次出资置换在工商部门单独进行变更登记备案，与本次置换行为同时进行的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变更

已在工商部门登记备案，并已在备案章程中“出资方式”部分已将原“实物、无形资产”变更为“货币”。

（六）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2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以下决议：（1）决定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2,1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新股东西安奥联认购 100 万元出资。（2）同意股东王建国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共计 200 万转让给新股东西安奥联，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的股权共计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吕海庆，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的股权共计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施卫强，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5%的股权共计 50 万元转让给张小鹿；股东王巧玲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共计 15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郁万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9%的股权共计 78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周韬，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5%的股权共计 5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胡飞霞，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的股权共计 2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喆，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75%的股权共计 1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邹亚玉，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6%的股权共计 12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叶磊，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郭胜光，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华强，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吴美丽，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李华忠，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赵萌，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彭年先，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5%的股权共计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彭聪礼，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0.25%的股权共计 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马明飞。

2015 年 8 月 27 日，王建国、王巧玲与西安奥联签订《西安澳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西安奥联作为新股东以现金方式对澳通有限进行增资扩股，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00 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28 日，各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按照上述股东会决议进行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8日，公司收到西安奥联的股权增资款100万元，该款项存于公司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内。

2015年9月28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出资方式变更、股权转让和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及转让前		股权 变动 (万元)	本次增资及转让后		出资 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 例 (%)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 例 (%)	
1	王建国	1,600.00	80.00	-450.00	1150.00	54.76	货币
	王巧玲	400.00	20.00	-400.00			货币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0.00	300.00	14.29	货币
3	郁万杰			+150.00	150.00	7.14	货币
4	施卫强			+100.00	100.00	4.76	货币
5	吕海庆			+100.00	100.00	4.76	货币
6	周韬			+78.00	78.00	3.71	货币
7	胡飞霞			+50.00	50.00	2.38	货币
8	张小鹿			+50.00	50.00	2.38	货币
9	王喆			+20.00	20.00	0.95	货币
10	邹亚玉			+15.00	15.00	0.71	货币
11	叶磊			+12.00	12.00	0.57	货币
12	郭胜光			+10.00	10.00	0.48	货币
13	华强			+10.00	10.00	0.48	货币
14	吴美丽			+10.00	10.00	0.48	货币
15	李华忠			+10.00	10.00	0.48	货币
16	赵萌			+10.00	10.00	0.48	货币
17	彭年先			+10.00	10.00	0.48	货币
18	彭聪礼			+10.00	10.00	0.48	货币
19	马明飞			+5.00	5.00	0.24	货币
	合 计	2000.00	100.00	+100.00	2100.00	100.00	

股东王巧玲本次转让前持有的公司 400 万元出资系代股东王建国持有，经王建国与王巧玲协商同意，王巧玲将为王建国代持的全部股权于 2015 年 8

月分别转让给郁万杰、周韬、胡飞霞、王喆、邹亚玉、叶磊、郭胜光、华强、吴美丽、李华忠、赵萌、彭年先、彭聪礼、马明飞，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后王巧玲不再持有公司股权，转让所得股权转让款亦全部支付给王建国，双方代持关系已解除。

（七）2015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1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施卫强其所持有的公司 4.76%的股权共计 100 万元转让给王建国。

2015 年 11 月 16 日，施卫强与王建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施卫强将其所持公司 4.76%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建国。

2015 年 12 月 10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此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1250.00	59.52	货币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14.29	货币
3	郁万杰	150.00	7.14	货币
4	吕海庆	100.00	4.76	货币
5	周韬	78.00	3.71	货币
6	胡飞霞	50.00	2.38	货币
7	张小鹿	50.00	2.38	货币
8	王喆	20.00	0.95	货币
9	邹亚玉	15.00	0.71	货币
10	叶磊	12.00	0.57	货币
11	郭胜光	10.00	0.48	货币
12	华强	10.00	0.48	货币
13	吴美丽	10.00	0.48	货币
14	李华忠	10.00	0.48	货币
15	赵萌	10.00	0.48	货币

16	彭年先	10.00	0.48	货币
17	彭聪礼	10.00	0.48	货币
18	马明飞	5.00	0.24	货币
	合 计	2100.00	100.00	

王建国与施卫强最初拟共同合作经营澳通有限，约定由施卫强以股权转让方式进入澳通有限，故2015年8月28日王建国将其所持澳通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施卫强。后因双方经营理念不合，不再继续合作，施卫强遂退出澳通有限，并将原受让的澳通有限全部股权以相同价格转回王建国。根据双方于2015年12月7日签署的《关于解除〈合作协议书〉及〈借款协议〉的补充协议》，双方确认施卫强原用于购买王建国股权的价款系向王建国借得，现双方不再继续合作，由施卫强将原受让股权转回王建国，同时欠王建国的借款亦结清。王建国也不再就本次股权转回再向施卫强支付股权转让款。自该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双方相关权利义务全部终止，双方对此无任何争议和纠纷。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且不违反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合法有效。根据补充协议相关内容，双方已就两次股权转让的价款支付及借款问题进行了结算，款项已结清，不存在任何现实及潜在的法律争议和纠纷。

（八）2015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以2015年8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依法进行审计评估，以整体净资产作为折股基准，以发起设立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10月20日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07711号《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1,212,407.79元（其中实收资本21,000,000.00元，资本公积997,141.00元、盈余公积87,873.55元，未分配利润-872,606.76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21,000,000股，其余的净资产212,407.79元记入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2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5年11月29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304号《验资报告》，验证各发起人认缴的公司股本已足额缴纳，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5年12月15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131729970984J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依法成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12,500,000	59.52	净资产折股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4.29	净资产折股
3	郁万杰	1,500,000	7.14	净资产折股
4	吕海庆	1,000,000	4.76	净资产折股
5	周韬	780,000	3.71	净资产折股
6	胡飞霞	500,000	2.38	净资产折股
7	张小鹿	500,000	2.38	净资产折股
8	王喆	200,000	0.95	净资产折股
9	邹亚玉	150,000	0.71	净资产折股
10	叶磊	120,000	0.57	净资产折股
11	郭胜光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2	华强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3	吴美丽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4	李华忠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5	赵萌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6	彭年先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7	彭聪礼	100,000	0.48	净资产折股
18	马明飞	50,000	0.24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21,000,000	100.00	

（九）2015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30日，经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

意增资扩股460万股，本次认购方认购总额为1,242万元（即2.7元/股），其中46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其余78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王孟龙、张梦雅、伊淑芬、赵辉、倪明宇、苏德风、杨素华、徐永浩、何洁清、向荣、王海永、薛世林、孙义兴、何佳、陈星晏、叶进霞分别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以现金方式分别认购160万股、60万股、50万股、30万股、22万股、20万股、20万股、20万股、16万股、11万股、11万股、10万股、10万股、10万股、5万股、5万股。

2015年12月15日，认购方与原股东及公司签订《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本次增资扩股460万股，每股2.7元，募集资金1,242万元；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王孟龙、张梦雅、伊淑芬、赵辉、倪明宇、苏德风、杨素华、徐永浩、何洁清、向荣、王海永、薛世林、孙义兴、何佳、陈星晏、叶进霞分别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以现金方式分别缴纳432万元、162万元、135万元、81万元、59.4万元、54万元、54万元、54万元、43.2万元、29.7万元、29.7万元、27万元、27万元、27万元、13.5万元、13.5万元，用以认购本次460万股本，其中460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其余78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1月7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增资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3124002《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股东认缴股款1,242万元，其中股本460万元，资本公积782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560万元，股本为2,560万股。

2015年12月31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国	12,500,000	48.83	净资产
2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1.72	净资产
3	王孟龙	1,600,000	6.25	货币

4	郁万杰	1,500,000	5.86	净资产
5	吕海庆	1,000,000	3.91	净资产
6	周韬	780,000	3.05	净资产
7	张梦雅	600,000	2.34	货币
8	胡飞霞	500,000	1.95	净资产
9	张小鹿	500,000	1.95	净资产
10	伊淑芬	500,000	1.95	货币
11	赵辉	300,000	1.17	货币
12	倪明宇	220,000	0.86	货币
13	王喆	200,000	0.78	净资产
14	苏德风	200,000	0.78	货币
15	杨素华	200,000	0.78	货币
16	徐永浩	200,000	0.78	货币
17	何洁清	160,000	0.63	货币
18	邹亚玉	150,000	0.59	净资产
19	叶磊	120,000	0.47	净资产
20	向荣	110,000	0.43	货币
21	王海永	110,000	0.43	货币
22	郭胜光	100,000	0.39	净资产
23	华强	100,000	0.39	净资产
24	吴美丽	100,000	0.39	净资产
25	李华忠	100,000	0.39	净资产
26	薛世林	100,000	0.39	货币
27	孙义兴	100,000	0.39	货币
28	赵萌	100,000	0.39	净资产
29	彭年先	100,000	0.39	净资产
30	彭聪礼	100,000	0.39	净资产
31	何佳	100,000	0.39	货币
32	陈星晏	50,000	0.20	货币

33	马明飞	50,000	0.20	净资产
34	叶进霞	50,000	0.20	货币
	总计	25,600,000	100.00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澳通电讯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351046633U

公司住所：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81号4幢2057室

法定代表人：华强

注册资本：3,219万元

实收资本：570.06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7月31日

经营范围：通讯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科技、电子产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信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通信建设及服务。

股权结构：澳伟虹业为公司全资设立，其成立至今股权结构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637899C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德政路2号创新世界中泰信息技术产业园厂房A1栋8楼

法定代表人：李年英

注册资本：1,316万元

实收资本：582.56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科技研发；电子产品科技生产。

主要业务：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中泰美奥为公司全资设立，其成立至今股权结构及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王建国	男	55	董事长	2015/11/29-2018/11/28
2	马明飞	男	42	董事	2015/11/29-2018/11/28

3	王 喆	男	33	董事	2015/11/29-2018/11/28
4	王咏静	男	39	董事	2016/01/31-2018/11/28
5	贾文科	男	38	董事	2015/11/29-2018/11/28

王建国先生，董事长，基本情况本章“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马明飞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回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甘肃职工财经学院，中级会计师职称。1998年12月至2003年4月，在甘肃省张家川县水泥厂工作；2003年5月至2008年11月，任甘肃成纪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澳通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喆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2005年7月至2007年10月，自由职业；2007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澳通有限北京办事处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澳通有限业管中心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澳通有限广东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澳通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澳通电讯董事、市场副总经理。

王咏静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毕业于郑州大学。2003年4月至2007年12月，在大沧海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8年1月至2009年10月，在北京世联新纪元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9年11月至2015年12月，在北京振邦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6年1月至今在北京道可特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同时兼任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董事。

贾文科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2003年1月至2004年11月，在西安海纳网络公司担任计算机管理员；200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澳通有限技术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董事、技术部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其中包括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

监事。监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职期限
1	张培镜	男	54	监事会主席	2016/03/19-2018/11/28
2	胡滨	女	49	监事	2016/01/31-2018/11/28
3	郭宝勤	男	44	职工监事	2015/11/29-2018/11/28

张培镜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专业。1983年9月至1995年4月，任国营第九一三厂产品研发工程师；1995年4月至2000年4月，任南京高达公司总工程师；2000年4月至2006年9月，任北京英特维宽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6年9月至2015年4月，任北京数码艾提宽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5年4月至今，任中泰美奥技术总监；2016年3月至今，任澳通股份监事会主席。

胡滨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毕业于南开大学&澳洲弗林德斯大学合作办学国际经贸关系专业。1986年7月至1988年5月，在北京工艺美术厂财务科工作；1988年5月至2001年9月，历任深圳义明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总监；2001年10月至2008年9月，任韩国（株）豆豆威儿网络北京代表处财务总监；2008年9月至今，先后任北京德昌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德昌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韩真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监事。

郭宝勤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年毕业于空军大连通信学院。1991年12月至1994年9月，在空军某机场服役；1994年9月至1997年9月，在空军大连通信学院学习；1997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空军某机场工程师；2004年12月至2007年10月，自由职业；2007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澳通有限督导员；2016年1月至今，任澳通股份职工监事、督导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6名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本公司董事会任命。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1	王建国	男	55	总经理
2	张海英	男	52	副总经理
3	胡文博	男	69	总工程师
4	马明飞	男	42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王喆	男	33	副总经理

王建国先生，总经理，基本情况本章“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张海英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毕业于湖大企业管理系营销管理专业。1986年9月至1992年6月，在汉寿县教育局任业教专干；1992年8月至1998年7月，任深圳市天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副总经理；1998年8月至2002年9月，历任深圳市云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东南分公司总经理、无线宽带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2002年9月至2013年5月，历任深圳国人通信有限公司任营销中心副主任、市场部总经理、大区营销总监、副总裁、总裁；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深圳市领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裁；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在长沙创业；2015年12月至今，任澳通股份执行副总经理。

胡文博先生，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通信自控专业，高级工程师。1963年9月至1968年7月，本科就读于西安地质学院地理信息系；1968年8月至1973年8月，任陕西地质工程院研究室任室主任；1973年9月至1975年7月，于西北工业大学在职进修遥控、遥测、自驾专业；1975年8月至2001年7月，任陕西地质矿产局遥感研究室任主任工程师，同时担任“无人机航空遥感”国家项目组课题组长、“轻型飞机航空遥感”主设计师；2001年至今，任澳通有限及澳通股份总工程师。

马明飞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喆先生，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见本节“（一）董事基本情况”。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219.59	3,427.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47.78	2,139.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47.78	2,139.42
每股净资产（元）	1.35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5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44	37.58
流动比率（倍）	2.90	1.89
速动比率（倍）	2.82	1.89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72.89	1,366.71
净利润（万元）	-33.64	95.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64	95.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60	94.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60	94.81
毛利率（%）	30.05	47.02
净资产收益率（%）	-1.57	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6	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76	1.58
存货周转率（次）	32.0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33.07	38.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1	0.02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 / 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 7、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计算。
-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
-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 11、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外，其他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	赵丽娟
项目小组成员	赵丽娟（项目负责人/行业分析师）、葛麒（律师）、 廖凌雁（注册会计师）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彭永臣
住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新光华街 7 号航天科技大厦 31 层
联系电话	028- 87778888
传真	028- 86282233
经办律师	易卫、张渝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何朝宇、杨旭荣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宏
住所	上海迎勋路 168 号 16 楼
联系电话	021-53861019
传真	021-53861019
经办资产评估师	戴冠静、张小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或服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通信建设和服务，主要包括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MIOTSS 简称“迷特思”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研发和无线网络优化服务。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研发团队，拥有 6 项已获得授权的专利技术和 6 项正在申请已获得受理通知书的专利技术。公司拥有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乙级资质、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等资质证书。

随着铁塔公司的成立和电信网络建设的高速发展，公司研发的新产品针对性地有效解决移动通信建设在线监测监控的智能化管理、用户服务终端网络优化指标的覆盖状态监控、庞大的资产管理等问题。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网络规划优化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研制、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和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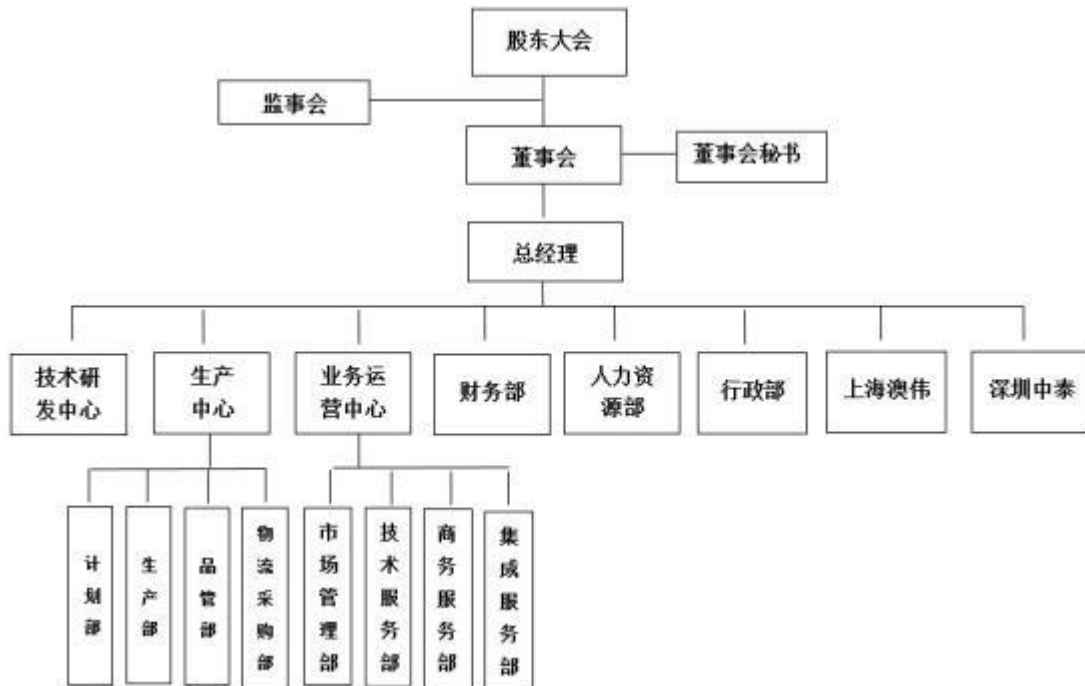
业务类别	产品/服务名称	产品/服务用途
------	---------	---------

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相关产品	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 （英文简称“MIOTSS”即“迷特思”系统） 	MIOTSS移动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为通过采用多项创新技术实现移动通信室内覆盖分布网络的无源设备（天馈线、耦合器、功分器、天线等）的监控监测管理系统。该系统通过移动物联网系统平台实现室分系统全方位监控监测，包括监测天线下行功率和天线驻波比、天线下行输出过/欠功率告警、天线驻波比告警、馈线故障告警及无源器件差损、驻波和资产管理等。
	物联网传感器 （I-Sensor） 	物联网传感器由耦合原件及芯片组成，通过电磁感应激活芯片，实现信息采集和应答。该产品采用RFID技术，每个传感器设有唯一的电子编码，用于逐点采集端口数据与端口定位。
	全频段带通带阻混合器 （I-BPSC） 	全频段带通带阻混合器主要实现物联网基站信号与运营商信号合路功能，该产品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设计，有效抑制信号之间的相互干扰。
	物联网基站 （I-BTS） 	物联网基站可以实现双向信号发射，时分制实现多路同时工作。负责对每一个物联网传感器信息采集数据的收集、存储、鉴别、解调与处理，同时实现信息传送与应答功能。
移动通信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	无线网络规划	根据客户对网络的整体要求，包括覆盖要求、容量要求及其他特殊需求，结合网络覆盖区域的地形地貌特征，设计合理可行的无线网络布局，达到以最小投资满足整体要求的目标。

	专项工程优化	紧跟用户需求，根据不同网络、不同场景、不同业务模式为运营商提供专题优化解决方案，专项优化某项网络指标和网络功能，解决牵制网络发展的“短板”，在做好网络日常维护和优化基础上，不断提升运营商网络性能，增强其行业竞争力。
	室内分布网络系统建设	室内分布网络系统建设为移动通信网络信号需优化的对象进行现场勘察、设计方案并组织实施，是根据运营商的网络规划，并依据运营商的管理流程和网络优化标准要求，按照不同的覆盖场景，进行站点资源的物业选址谈判、现场勘测、设计、方案会审、安装调试、系统开通测试、优化调整、验收等全过程的网络优化服务实施。
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	智能化代维服务	公司智能化代维服务是指对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进行的日常维护及系统升级等，公司根据移动运营商的要求，对移动通信网络设备监控、检测，并对设备的告警、故障、投诉进行技术分析和处理，采用技术手段进行网络参数调整、故障定位，快速解决网络故障，并对网络覆盖效果进行优化、改造。通过对现已运行的网络进行话务数据分析、现场测试数据采集、参数分析、硬件检查等手段，找出影响网络质量的原因，并且通过参数的修改、网络结构的调整、设备配置的调整和采取某些技术手段，确保系统高质量的运行，使现有网络资源获得最佳效益，以最经济的投入获得最大的收益。并对网络存在的疑难问题和性能瓶颈进行技术攻关，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不断提升用户满意度。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机构图



(二) 主要职能部门及工作职责

公司主要部门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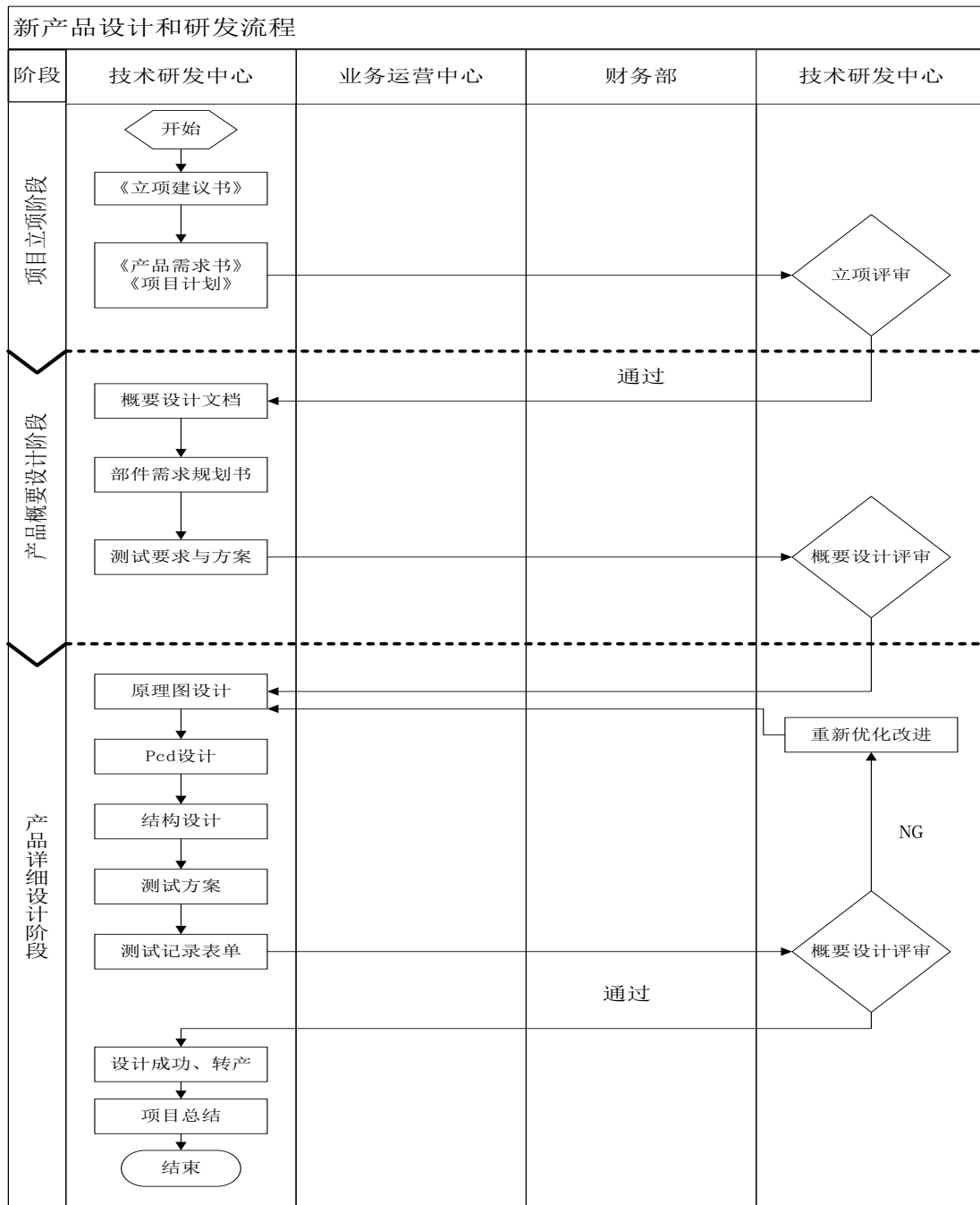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责
技术研发中心	作为公司长远发展的动力源泉和核心技术发展的引擎，该中心的使命通过原始创新来实现前瞻性和前沿性技术、产品和应用的颠覆性突破，推进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应用的基础研究与开发，为相关部门提供坚实有力的研发技术支撑。
生产中心	该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生产与品质保障，是以追求卓越和精益求精的产品设计和生产理念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不断提升工艺水平及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质量和可靠性具有绝对的产品品质优势，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在生产过程中保障产品品质，以及车间安全生产。
业务运营中心	该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营销。是以市场销售发展带动公司经营发展不断步入新的平台，营建市场销售与技术创新良性支撑与循环模式，为公司产品市场定位提供建设性的意见与支持数据，前瞻性的进行销售预测与分析，制定中长期销售战略和短期销售策略，完成既定销售目标。
财务部	该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资金及内控管理等。为健康发展提供必要务保障，制定并执行企业各项财务管理度；负责预算和制定并执行企业各项财务管理度；负责预算和计划的制定、分解、落实；合理规避财务风险，为企业发展和决策提供财务分析报告及有效的数据支撑。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及配置、薪酬绩效、人事劳动及社保管理等事务。根据公司持续性发展战略提供人力资源解决方案，持续实施人才优化战略以推动公司业务发展。不断提升公司对人力资源的开发及有效使用水平。
品管部	负责公司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的贯彻落实，进行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维护、绩效改善；负责在制品、半成品、成品的品质标准、品质检验规程和各种质量记录表单的制订与执行；负责计量和监测仪器的全面管理；负责各种质量责任事故调查处理，各种品质异常的仲裁处理，配合营销中心对客户投诉与退货进行调查处理；负责公司员工品质教育、培训；
行政部	负责公司的知识产权、法务和对外关系、日常行政等综合性业务。负责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及保护工作；负责公司的法律事务与制度建设；同时是公司对外关系的窗口部门，负责公司形象宣传及公共关系维护，争取政府政策支持，负责国家和地方政府技术研发、技术改造、产业化等项目的申请，行业协会参与及专业委员会活动，大型公关活动的策划、安排、组织工作。

（三）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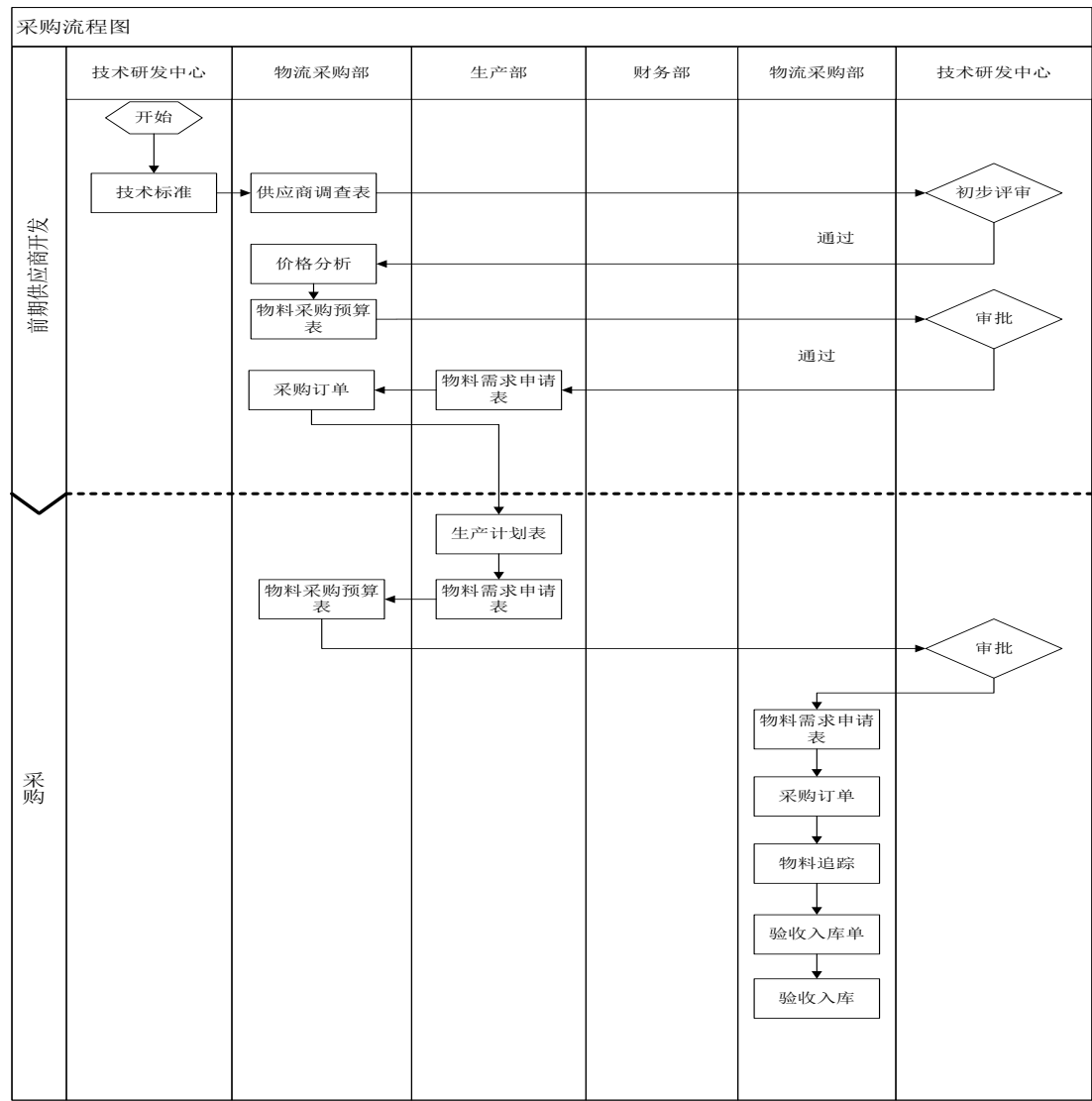
技术研发中心编写《立项建议书》、《产品需求书》和《项目计划》提交总经理进行立项评审；通过立项评审后进入产品概要设计阶段，概要设计完成后提交总经理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进行产品详细研发设计阶段，产品设计完成后再次提交总经理评审；评审通过后进行产品测试，经过多次测试成功后实现量产。具体流程图如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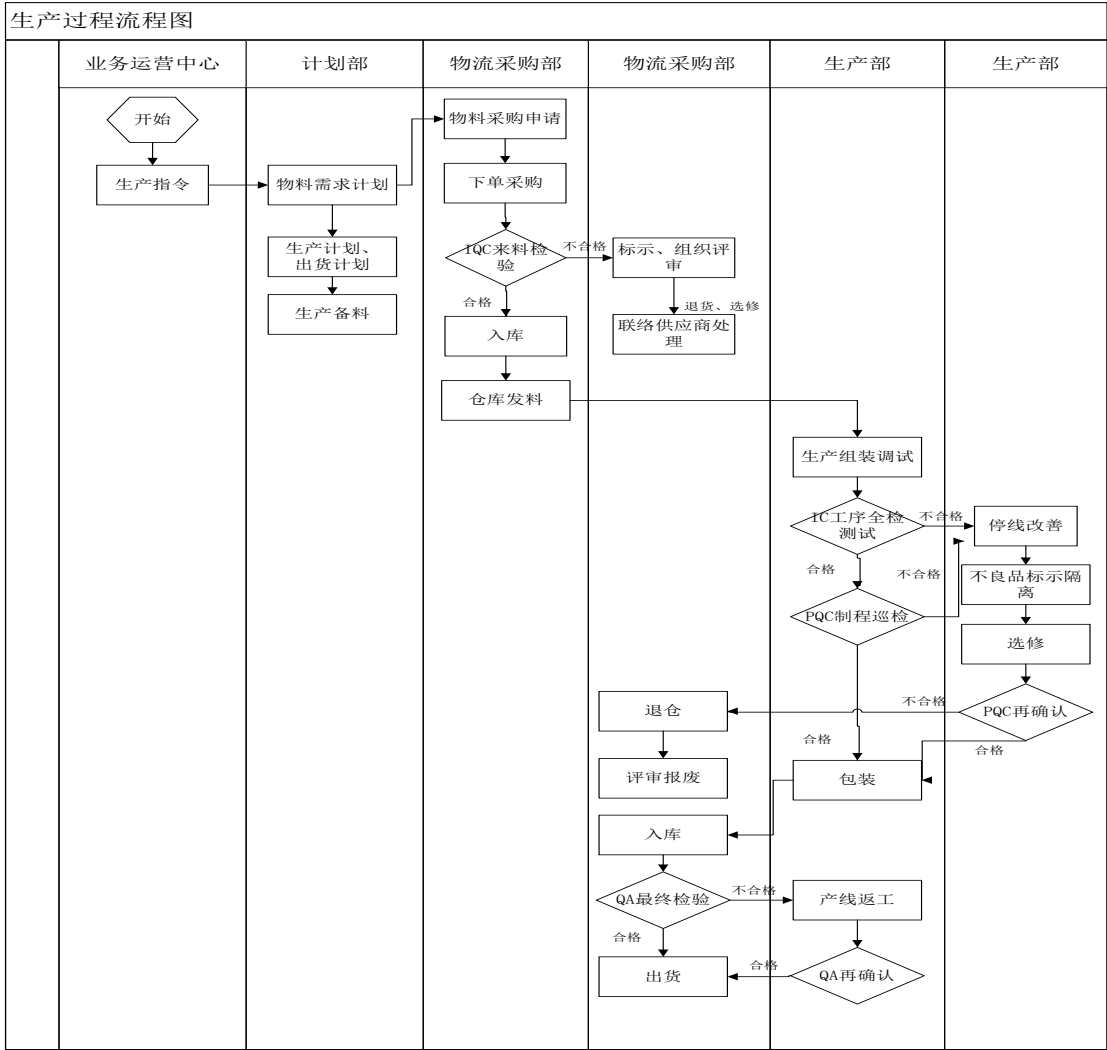
采购部依照公司正常性生产原材料或非正常性生产的原材料，由技术研发中心提供的技术标准，采购部利用各种管道寻找供应商。采购部对初选供应商分别记录并做出《供应商调查表》对供应商员工、生产能力、认证证书、产品检验报告等。对合乎要求采购部组织技术研发中心、品管部、生产部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经技术研发中心、品管部、生产部等确认合格

物料后，采购部对采购物料进行市场价格对比，并做出《物料采购预算表》审批通过后，采购部根据《物料需求申请表》 选择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或合同。；采购部根据《物料需求申请表》编制《物料采购预算表》交由财务及总经理审批。《物料采购预算表》审批通过后，采购部根据《物料需求申请表》 选择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或合同。《采购订单》或《采购合同》下达后，采购人员对供货周期进行跟踪货物送到后，采购人员携物品开《验收入库单》送至品质管理部检验（验收单一式五联：存根联、财务联、仓库联、核算联、检验联）；判定为不合格品走不合格品控制流程，合格产品办理入库作业。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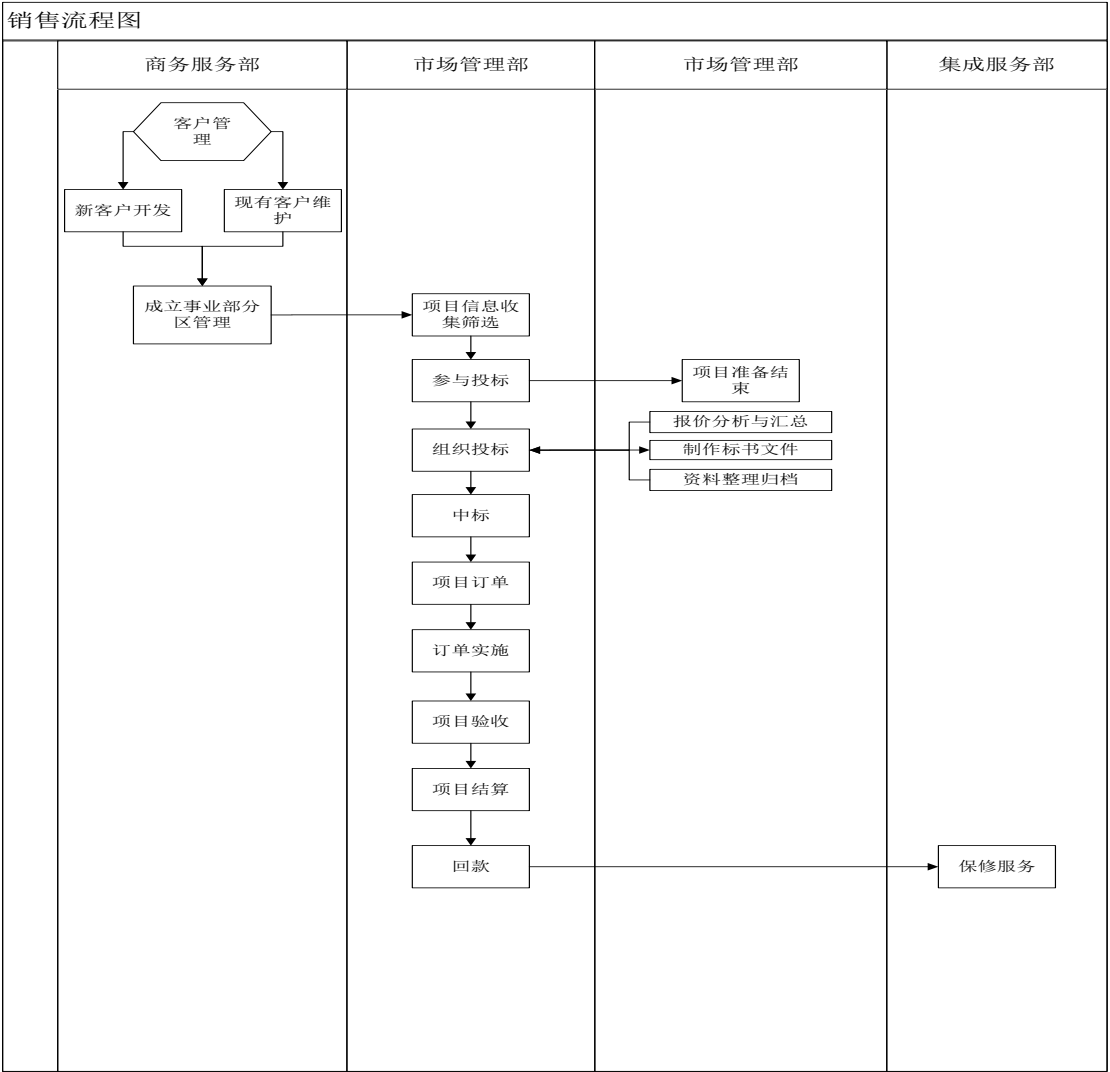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公司业务运营中心下达生产指令，由计划部制定物料需求计划、生产计划及出货计划，通知生产部备料。物流采购部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制定物料采购申请表，经审核后下单采购。对来料进行检验，合格的直接入库，不合格的进行标示评审并联络供应商处理。物流采购部备料完成后直接发料给生产部，由生产部组装、调试，合格产品直接包装入库。具体流程图如下：



4、销售流程

公司产品和服务由业务运营中心下设的不同部门负责。公司市场管理部负责项目信息的收集和筛选、投标等；市场管理部负责中标项目实施完成后的资料归集等；公司产品售后服务由集成服务部负责。具体流程如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1、大数据分析技术

基于大数据技术，设计的一系列通讯模型和算法，能够显著提升分析和计算准确度，提升运营商容量管理精度和效率。为客户提供一套全新的网络性能分析管理、网络资源消耗管理、网络规划管理模式，精确评估分析网络的变化趋势，从而实现精确规划。

2、云技术

云技术与移动互联网技术相结合，实时采集分析 2G、3G、4G 话务统计

数据、网络拓扑数据、路测数据、用户行为数据等，使用网格化划分数据，分层显示，使分析粒度更细，定位更精确。能够进行多网融合均衡网络负载、引导流量分流、保障用户体验，同时增加工程部、运维部、优化部、市场部等多部门协作联运性，发挥出多网协同优化优势。

3、物联网技术

移动物联网技术，通过将 RFID（射频识别）信息传感技术、智能终端的移动互联技术，与 TD-SCDMA 高速上下行链路分组接入技术、IDCA 抗干扰技术、AUE、TPE 相结合，充分发挥 TD-SCDMA 在物联网中的应用，对资产进行定位和轨迹追踪，实现资产从采购、入库、使用、返修、报废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4、定向检测天线技术

MIOTSS(移动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 能检测出各个节点的室分损耗与驻波，从而判断该节点相连的质量。实现插损小，不干扰覆盖系统。检测部分 I-sensor 传感器由感应能量激活，不需任何供电。快速排障并可图形化显示，直观显示故障点。成本低廉。可按需受控工作，工作完成后处于静默状态，静默时耗电极低。

5、邻区关系定位技术

该技术基于无线通信网络的 MR 数据、基础工参数据、系统 KPI 数据关联性分析，实现高精度邻区定位功能。在传统单一方向关系基础上，采用多维度立体化增量分析，利用新的网络数据持续改进分析结果的准确率和稳定性。该技术可应用于 GSM、TD-SCDMA、LTE 等多网络模式下的网络结构及覆盖分析、性能优化、资源评估、网络规划等。

6、低互调的制造工艺技术

互调电平的高低，令通信质量严重下降，直接影响到整个通信系统。具体表现如下：在模拟通信系统中增加了通信噪音，使通信质量下降；在数字信号传输过程中增加了误码率；占用通信频道，使通信空间变小，系统容量减小；降低通信系统接收机的灵敏度。MIOTSS(移动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对

低互调技术的应用，降低无源器件的互调水平，降低产品的互调电平值，从而到达优化通信网络无源互调干扰的目的。

7、高精度功率调节算法技术

MIOTSS（移动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采用大功率功放管，在对射频信号逐级控制及调节方面尤其重要，高精度功率调节算法确保功率精准输出的同时保证功放管不被损坏。极大提高产品性能的稳定性。该技术能够实现智能手机终端快速在 2G、3G、4G、WLAN 多个网络上自动切换；极大程度提高用户数据业务体验及用户感知。

8、无线网络优化技术

公司在 GSM、TD-SCDMA、LTE 等传统优化技术基础上设计的优化模型，能够对系统进行四十多项参数核查、自定义的规范检查、系统性能分析评估、路测数据的对比分析、邻区规划及优化等日常优化工作。公司还设计了一系列自组织优化算法，实现网络系统自动核查资源冗余、资源评估、资源调度、精确故障定位、在线网络资产管理、无源器件等全方位监控。

9、无线网络监控技术

公司通过系统网络日常指标进行监控，对现网报警信息、设备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为客户提供网络运行状态分析报告，实现指定时间、场景、区域的不同颗粒数据统计及分析。同时对各系统网络无源器件、馈线及天线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提供精确故障定位，在线资产统计及故障分析。

（二）主要知识产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1、专利技术

公司获得授权的专利技术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发明人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授权日	保护期
1	住宅小区移动通信覆盖优化系统	发明专利	ZL02145578.3	王建国、温佩芝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06.01.04	20 年

2	TD-LTE 光纤传输型双通道移动通信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30184.1	王建国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14.12.24	10 年
3	TD-LTE 红外线型双通道单路移动通信智能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30186.0	王建国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14.12.24	10 年
4	TD-LTE 天馈型双通道单路移动通信智能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30189.4	王建国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14.12.24	10 年
5	TD-LTE 微波型双通道单路移动通信智能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30175.2	王建国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14.12.24	10 年
6	TD-LTE 综合布线型双通道单路移动通信智能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420030182.2	王建国	澳通有限	自主取得	2014.12.24	10 年

备注：上述专利技术的专利权人均为西安澳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办理将专利权人变更为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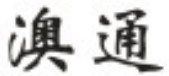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人	受理日期
1	一种带检测模块的智能腔体耦合器及其制造方法	2016100211027.4	发明专利	澳通股份	2016.04.07
2	一种射频器件及馈线的插损与驻波在线检测方法	201612010604.8	发明专利	澳通股份	2016.04.07
3	一种射频器件及馈线的插入损耗在线监测的实现方法	201610185757.1	发明专利	深圳中泰	2016.03.39
4	一种高方向性定向 RFID 标签实现方法	201610185986.3	发明专利	深圳中泰	2016.03.39
5	TD-LTE 光纤型双通道正交移频单路网优设备	201410354757.0	发明专利	澳通股份	2014.07.24
6	TD-LTE 天馈型双通道正交移频单路网优设备	201410077348.0	发明专利	澳通股份	2014.03.05

3、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共计 5 项，具体

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商标使用权期限	取得方式	商品/服务类别
1		5637896	200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第 38 类)电话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传真发送;电信信息;移动电话通讯;光纤通讯;卫星传送;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寻呼(无线电、电话或其它通讯工具);
2		5637931	200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第 38 类)电话通讯;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传真发送;电信信息;移动电话通讯;光纤通讯;卫星传送;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服务商);寻呼(无线电、电话或其它通讯工具);
3		10353644	201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第 9 类) 电子公告牌;闪光灯(信号灯);发射机(电信);光通讯设备;电子芯片;集成电路;荧光屏;电子防盗装置;
4		10353809	201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教育;培训;实际培训(示范);安排和组织大会;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安排和组织专题研讨会;电视文娱节目;电影制作;录像带制作;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
5		10353698	2013 年 3 月 7 日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原始取得	(第 36 类)金融管理;金融咨询;融资租赁;组织收款;资本投资;不动产经纪;经纪;担保;受托管理;典当

备注：上述商标的著作权人均为西安澳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办理将著作权人变更为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域名

公司拥有域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书	域名	使用者	有效日期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www.at-telecom.cn	澳通电讯	2016 年 12 月 27 日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业务/认证范围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1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通信（集）07227008	可在全国范围从事：通信业务网络、电信支撑网络、电信基础网络系统集成业务的工程设计、施工	2020/5/14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5/5/15
2	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	通信（企安）15270109	通信系统集成	2018/2/9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5/2/10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2658R3M/6100	移动通信直放站（含监控系统）的设计/开发、生产、安装和服务	2017/4/1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5/5/13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5S21693R0S/6100	资质范围内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设备研发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2018/10/1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10/12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5E22768R0S/6100	资质范围内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设备研发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2018/10/1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5/10/12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10136100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西安海关	2011/8/24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831914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备案登记机关	2016/3/24

备注：

1、公司于2009年11月12日获得《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乙级资质证书》，证书编号：通信（集）07227008，有效期至2014年12月28日。公司在该证书到期前申请了新证书，并与2015年5月15日获得了新证书。

2、公司于2014年12月9日获得《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

证书编号：通信（企安）14270096，有效期至2017年12月8日。由于业务范围由“系统集成”变更为“通信系统集成”，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申请取得新的《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有效期至2018年2月9日。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50.71%，6.43%，42.63%。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表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1,809,396.13	100.00
1、机器设备	843,087.74	46.59
2、运输设备	97,360.00	5.38
3、办公设备	868,948.39	48.02
二、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39,039.45	100.00
1、机器设备	729,727.82	50.71
2、运输设备	92,492.00	6.43
3、办公设备	613,477.71	42.63

公司主要生产用设备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台）	购买日期	资产账面原值（元）	成新率（%）	所有权人*
1	流水线	6	2016.1	375,000.00	94.44	中泰美奥
2	老化房	1	2016.3	234,000.00	100.00	中泰美奥
3	四流焊接机	2	2016.2	341,880.34	96.67	中泰美奥

4	噪声分析仪	1	2016.2	170,940.17	96.67	中泰美奥
5	自动贴片机	2	2016.2	1,025,641.03	96.67	中泰美奥
6	自动刷锡膏机	3	2016.2	512,820.51	96.67	中泰美奥
7	自动标贴机	7	2016.2	299,145.30	96.67	中泰美奥
8	互调仪	2	2016.2	683,760.68	96.67	中泰美奥
9	移动网络测试仪	3	2009.8	213,675.21	50	澳通电讯
10	天馈线测试仪	5	2009.7	135,897.44	50	澳通电讯
11	便携机	2	2008.11	56890.00	40	澳通电讯
12	无馈系统分析仪	3	2005.7	267000.00	30	澳通电讯
13	手持频谱仪	5	2005.7	267000.00	30	澳通电讯
14	频谱分析仪	5	2005.5	212450.00	30	澳通电讯

（六）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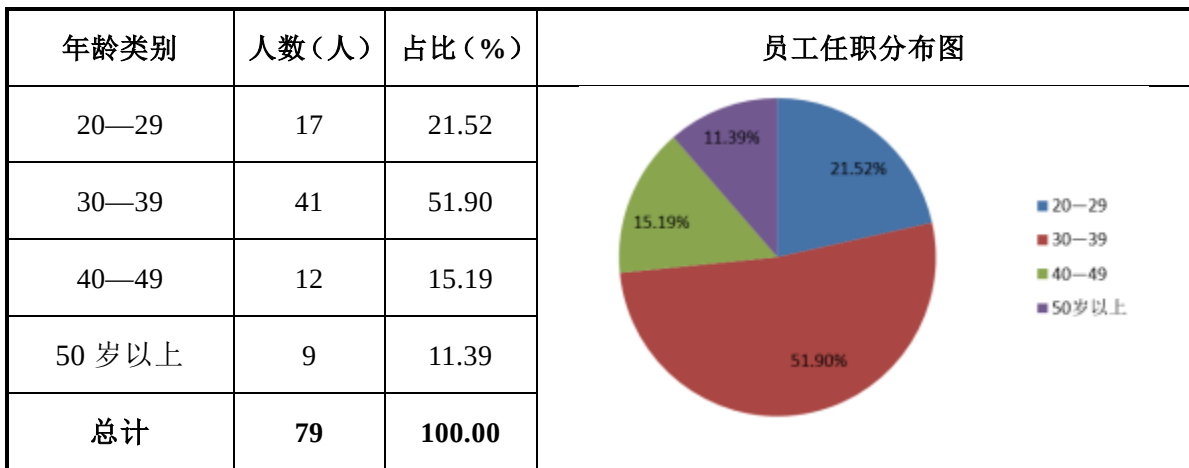
1、公司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共有79人，公司员工的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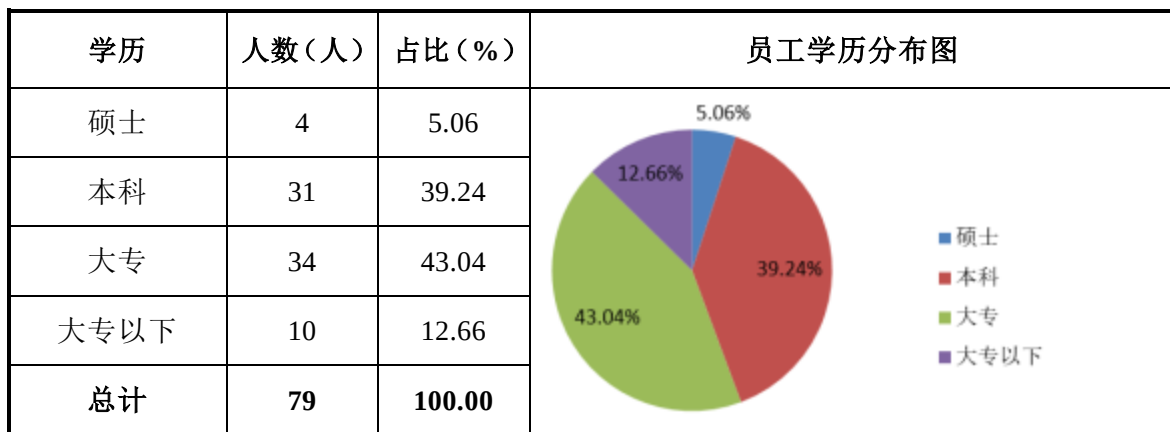
（1）按部门划分

任职类别	人数(人)	占比(%)	员工任职分布图
技术研发中心	15	18.99	■ 技术研发中心 ■ 生产中心 ■ 业务运营中心 ■ 财务部 ■ 人力资源部 ■ 行政部
生产中心	17	21.52	
业务运营中心	26	32.91	
财务部	13	16.46	
人力资源部	2	2.53	
行政部	6	7.59	
总计	79	100.00	

（2）按年龄结构划分



(3) 按学历结构划分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	王建国	55	硕士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中“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49.45
2	韩玉龙	54	本科	1962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9月毕业于西北电讯工程学院雷达工程系电子对抗专业。1983年9月至1986年11月，在成都913厂设计所工作；1986年12月至1998年12月，在辽宁营口港务局任工程师，高级工	技术副总裁	2.93

				程师；1998年12月至2002年5月，在深圳德思达电信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5月至2007年5月，在北京埃信通信公司任技术总监；2007年5月至2013年10月，在深圳云海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总监、技术总监。2013年12月至2015年7月，在深圳市图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澳通有限任技术副总裁。		
3	张培镜	53	本科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中“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高级研发工程师	0.20
4	赵自平	40	本科	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毕业于重庆工学院。1999年7月至2001年2月，任四川绵阳九洲电器集团设计一所发射室助理工程师；2001年2月至2001年11月，任深圳市经天卫星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部硬件工程师；2001年11月至2004年6月，任深圳市远东华强导航定位有限公司射频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功放研发室主任；2007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公司有源射频部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任深圳图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5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	高级研发工程师	0.20
5	胡文博	69	硕士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中“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工程师	-
6	夏跃东	54	本科	196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7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对抗专业。1983年7月至1992年5月，在国营0871总厂设计所任主持设计师、项目经理。1992年6月至2002年6月，在国营0871总厂任科贸公司	中泰美奥生产负责人	0.59

				经理；2002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深圳市数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8月，在深圳市三极天线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4年11月，在深圳市法斯特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任产品总监；2014年12月至2015年7月，在深圳市图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人任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深圳中泰美奥副院长、生产负责人。		
--	--	--	--	---	--	--

3、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在近两年内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移动通信技术的创新和研发，随着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来领，以移动互联网时代为代表的中国通信业开始了新一轮的战略调整和行业重塑，澳通电讯依托十几年的行业经验和技术人才积累，引进行业高端技术人才4人。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主要是自主研发的“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MIOTSS）系统”而引进，解决了运营商资产管理和“提速降费”下的收益增长难题。

（七）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72.89	100.00	1,366.71	100.00
合计	3,072.89	100.00	1,366.7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以及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66.71万元、3,072.89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针对公司整体规模较小、盈利能力较弱，公司采取的主

要措施如下：

a、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单一，2016 年开始公司加快推进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的量产，加大力度进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提高客户认知。2016 年在保证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大幅增加新产品的销售收入，确保未来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有大幅增长。

b、公司继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并不断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性能进行升级，同时加大新产品的市场推广，提升新产品的市场认识。

c、通过引进高端管理人才和配置先进的智能化管理手段，加强和提升公司内部治理，优化产品和服务结构，实现降本增效，提升公司综合盈利水平。

（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未实现收入，主要是因为2014年通信行业三大运营商进行了整合，成立了铁塔公司从事通信基础设施建设，2015年铁塔公司处于筹建阶段尚未正式开展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	3,072.89	100.00	1,366.71	100.00
合计	3,072.89	100.00	1,366.71	100.00

（三）产品主要销售对象及报告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主要销售对象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为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对象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与中国电信等运营商以及部分建筑工程企业。随着公司新产品陆续实现量产，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及中国铁塔等运营商。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1,224.39	39.84
2	河南日海恒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25.55	26.87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722.71	23.52
4	上海东洲罗顿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75.86	5.72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54.34	1.77
合计		3,002.85	97.72

2014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1,345.83	98.47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陕西分公司	20.88	1.53
合计		1,366.71	100.00

（四）产品原材料情况及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室内分布、小区覆盖及直放站工程项目以及移动通信室内覆盖系统项目合作商。随着公司新产品陆续实现量产，公司需要的原辅料主要为有源电子元器件、无源射频器件、天馈连接器、服务器、天线、射频同轴电缆、光纤、电子辅料、PVC 管、电源线等。目前上述材料的市场供应非常成熟，都已规模化生产，市场供给充足。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上海大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81.85	13.22
2	木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54.80	16.64
3	西安科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49.44	11.70
4	西安天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44.11	16.14
5	陕西澳龙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2	9.45

小计	1,431.72	67.15
----	----------	-------

2014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西安科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74.04	24.10
2	陕西澳龙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153.35	21.23
3	西安天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4.15
4	西安联兴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63.80	8.83
5	西安佳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5.39	10.44
小计		496.58	68.75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业务合同披露标准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披露标准：（1）合同金额在 4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2）合同金额前十的采购合同；（3）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4）公司全部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2、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4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3.12.26	中国移动 3GTD 六期二阶段汇通太古城等 3 个站点 TD 设备安装施工	92.40	已履行完毕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5.3.31	2014 年四网协同室分一期工程西安地区江林新城二期站点室分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84.05	已履行完毕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3.12.27	中国移动 3GTD 六期二阶段十里铺米家崖廉租房站点 TD 设备安装施工	77.74	已履行完毕

	司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3.12.26	中国移动 3GTD 六期二阶段旭景新港站点 TD 设备安装施工	73.70	已履行完毕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3.12.27	中国移动 3GTD 六期二阶段旭景兴园站点 TD 设备安装施工	70.85	已履行完毕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3.3.19	陕西移动 4G 一期一阶段无线配套工程（第一批）西安单项工程万家灯火等 3 个站点 TD 室分集成施工合同	64.52	已履行完毕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5.3.31	2014 年四网协同室分一期工程西安海荣阳光城（绿地世纪城）	64.95	已履行完毕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2015.1.26	四网协同室分一期工程主设备安装及室分系统集成合同(西安澳通)	54.34	已履行完毕
9	上海东洲罗顿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15	焦作 4G 二期、三期增补项目	175.86	已履行完毕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5.3.31	2013 年 4G 一期二阶段（LTE）室分工程西安御锦城三期站点施工合同	48.39	已履行完毕
11	河南日海恒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5.10.20	洛阳 LTE 三期、三期增补项目	218.43	已履行完毕
12	河南日海恒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5.9.17	郑州 LTE 三期、三期增补项目	535.97	已履行完毕
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4.12.23	2014 年四网协同室分一期工程华为基地等 2 个站点室分集成施工合同	46.32	已履行完毕
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	2014.4.25	2013 年质量提升工程—汇通太古城二期站点室分集	44.12	已履行完毕

	公司西安分公司		成工程施工合同		
15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15.10.21	虹口龙之梦项目	251.54	已履行完毕
16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15.11.16	国际航运中心东块项目	211.32	已履行完毕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公司报告期内前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时间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西安恒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15.4.27	江林新城二期室内覆盖项目	26.84	已履行完毕
2	陕西澳龙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2	三桥时代广场室内覆盖项目	26.78	已履行完毕
3	上海大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27	虹口龙之梦室分工程	20.02	已履行完毕
4	西安联兴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1	旭景新港室内覆盖项目	20.61	已履行完毕
5	西安科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4.27	御溪望城室内覆盖项目	15.15	已履行完毕
6	上海众托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27	国际航运中心东块室分工程项目	38.12	已履行完毕
7	西安佳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4.7.17	十里铺米家崖廉租房室内覆盖项目	13.72	已履行完毕
8	木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28	上海体育学院项目	12.03	已履行完毕
9	陕西澳龙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2	缤纷南郡室内覆盖项目	10.82	已履行完毕
10	西安联兴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5	汇通太古城二期室内覆盖项目	12.90	已履行完毕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和待履行的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	合同日期
1	武汉电信实业有限	产品销售协议	MIOTSS 系统产	740 万	2016 年 3 月

	责任公司		品销售		
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07医院	室内无线网络覆盖	200 万	2016 年 3 月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旺中旺超市试点	MIOTSS 系统试点应用申请	68 万	2016 年 3 月
4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政治部老干部活动中心	室内无线网络覆盖	32 万	2016 年 3 月
5	陕西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5-2016 年室内分布系统建设工程项目合同协议	1200 万	2015 年 11 月
6	中国铁塔股份公司杭州市分公司	杭州市上城新桥饭店	MIOTSS 系统试点应用申请	21 万	2016 年 3 月

为了加大 MIOTSS 系统市场推广和宣传、提高客户认知度，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联合 TD 产业联盟在北京举办了“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研讨会”，公司 MIOTSS 系统无源器件实时监控监管功能得到各大运营商和业内专家的认可。目前，公司已经在全国 14 个省市，完成了 18 个项目的试点，涉及中国移动、中国铁塔、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四大运营商，试点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区域市场	运营商	试点项目名称	试点概况
1	上海	铁塔上海分公司	城市新汇商务楼	场景：小区；覆盖面积：6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2	济南	铁塔济南分公司	金桥国际大厦	场景：商场；覆盖面积：4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3	西安	铁塔西安分公司	宜家家居	场景：商场；覆盖面积：2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移动西安	翠华山小区	场景：小区；覆盖面积：12000 平

		分公司		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新纪元公园停车场	场景：停车场；覆盖面积：49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4	合肥	移动合肥分公司	禹州华城二期	场景：公寓楼；覆盖面积：10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5	杭州	铁塔杭州分公司	杭州上城新桥饭店	场景：酒店；覆盖面积：40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6	武汉	电信武汉分公司	武汉市城郊检察院	场景：政府部门；覆盖面积：76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7	昆明	移动昆明分公司	星晴湾	场景：小区；覆盖面积：5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8	洛阳	移动洛阳分公司	徽安新城二期	场景：小区；覆盖面积：50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9	长沙	电信长沙分公司	省建院江雅园	场景：写字楼；覆盖面积：12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联通长沙分公司	中南麓南商业广场	场景：商场；覆盖面积：4000平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10	南昌	电信南昌分公司	美馨大众体检	场景：写字楼；覆盖面积：8600平方米； 系统类型：双路
11	广州	移动广州	丽影国际广成	场景：商场；覆盖面积：4000平

		分公司		方米；系统类型：单路
12	北京	铁塔昌平分公司	财大图书馆	场景：学院；覆盖面积：6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北大国际医院	场景：医院；覆盖面积：120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13	石家庄	铁塔石家庄分公司	传媒大厦	场景：商务楼；覆盖面积：50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14	呼和浩特	铁塔呼和浩特分公司	赛罕区产业园	场景：园区；覆盖面积：7500 平方米；系统类型：双路

2016 年 6 月 23 日，铁塔上海分公司对公司上海试点工程项目“城市新汇商务楼”站点进行了各项性能指标现场实际测试，抽取测试点 300 个，现场实测结果与公司 MIOTSS 系统数据一致率 100%。目前，公司各分支机构正在与各地运营商洽谈合同、协议签订事宜。截至反馈意见出具日，已达成意向并签署框架协议的有 4 个省市，具体如下：

序号	区域市场	客户名称	框架协议金额 (万元)
1	上海	中国铁塔上海分公司	2,000
2	武汉	中国电信武汉电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3	济南	中国铁塔济南分公司	2,000
4	杭州	中国铁塔杭州分公司	2,000

(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年利率	执行情况	期限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2014281550	600.00	7.04%	已结清	2014/11/11 至 2015/11/10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2013281402	200.00	14.44%	已结清	2013/9/29 至 2014/9/26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2013281521	300.00	14.44%	已结清	2013/10/24/至 2014/10/24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012013281543	100.00	14.44%	已结清	2013/10/29 至 2014/11/29
5	担保合同	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YZ7201201428155001	600.00	3.3%	已履行完毕	2014/11/11 至 2015/11/10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为移动通信运营商提供网络优化系统设备，为运营商提供网络优化方案解决和建设施工服务，并在自主研发的通信产品和系统的基础上提供智能化售后服务及数据服务支持。公司根据通信行业发展的规律以及技术更新换代的特点，采取以自主研发为基础，以客户需求导向的商业模式。

(一) 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以产学研为辅的研发模式。公司拥有稳定及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拥有自主的核心工艺技术，目前公司已有 6 项专利技术和多项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2015 年，公司与天津理工大学光电器件与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形成战略合作，通过产学研模式加快公司 4G、5G、6G 等移动通信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研发。主要研发成果

如下：

1、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MIOTSS）系统

采用 RFID 技术，通过软件管理平台，实现室内分布系统的全面管控。解决室内无源天馈系统网络优化指标、状态的实时监测、监控的问题。解决室内分布系统故障自动检测、检测和告警与定位的问题；解决室内无源天馈系统资产在线统计和实时管理的问题；解决 4G 移动通信系统双回路平衡度在线测试与控制的问题

2、研发移动通信项目

随着通信技术的发展，经历了 2G、3G、4G、5G 的技术沿革，运营商的网络建设也是多系统共存的建设方案。为保持技术优势，也针对 3G 和 4G、5G 研发了相应的无线网络优化系列设备与解决方案，如各种制式的直放站、干线放大器、无源器件、天线等网络优化设备，以及多系统共址共缆建设的方案。

3、通信设备研究

作为专业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服务商，先后研发了各种制式的模拟直放站、数字直放站、光纤直放站，功率包含 40W、30W、20W、10W、5W、2W、1W、0.5W 等；干线放大器（产品系列 40W、30W、20W、10W、5W、2W、1W、0.5W 等；无源器件（功分器，耦合器等）；抗干扰的智能微型直放站；可调的网络优化天线，可有效解决基站密集区域的越区覆盖问题；双极化室分天线；各种规格的美化天线等。

（二）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要原辅材料的市场供应情况成熟，公司没有对特定供应商存在依赖关系。公司制定了采购实施流程等规章制度，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作出了详细的规定。为保证原材料质量和控制原材料成本，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引入与考核流程和物资采购流程，同时公司对供应商供货质量、价格水平、交货能力、技术能力、售后服务、以及现有合作状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年度考核

不合格的供应商将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公司根据业务需要，结合技术开发部确定技术指标，采购商务根据供应商管理库中的信息筛选适合的供应商，进行询价，采取性价比对比的方式，选取性价比最优的供应商。

（三）生产模式

在新产品方面，公司采取自主生产的模式。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公司拥有自己的系统产品生产基地。并根据项目需求，组织进行软硬件的自主开发、测试、生产、交付。

在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公司负责现场勘测、独立设计、现场施工和现场测试，在工程技术含量不高且需求量较大的施工劳动和非核心工序公司采取了部分劳务分包，不涉及专业工程分包。

（四）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和投标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通过投标或者直接洽谈的方式进行销售。

六、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公司定位为移动通信系统设备供应商和无线网络优化智能维护服务，公司根据移动通信行业的发展特点和需求，2016 年陆续向全国推广实施。

2014 年 7 月，中国铁塔公司正式成立。该公司的成立有利于减少电信行业内铁塔以及相关基础设施的重复建设，提高行业投资效率，进一步提高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水平，从机制上进一步促进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针对性地有效解决移动通信建设在线监测监控的智能化管理、用户服务终端网络优化指标的覆盖状态监控、庞大的资产管理等问题。目前，公司新产品已开始在铁塔公司多个分公司试点实施。

在研发方面，公司拥有稳定及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拥有自主的核心工艺技术，目前公司已有 6 项专利技术和多项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2015 年，公司与天津理工大学光电器件与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形成战略合作，通过产学研模式加快公司 4G、5G、6G 等移动通信技

术的研究与开发研发。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1400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667,064.18 元、30,728,873.81 元。公司与客户之间已经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每年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对客户的需求进行合理的预测，及时与客户确定合作意向，双方适时签订合同。报告期内，公司有稳定的营业收入，并且销售收入呈增长趋势。

根据公司 2016 年已确认收入情况以及签订的待履行合同情况，预计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实现收入 30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量产和市场推广，公司未来收入、利润将呈现较高的增长。

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综上，公司不存在不具有持有经营能力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定。随着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的量产，未来两年公司正处于加速增长时期，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一）行业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信建设及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通信设备制造（C392）-通信系统设备制造（C39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

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通信设备制造(C392)-通信系统设备制造(C3921)。结合公司具体业务和产品情况，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移动通信系统网络优化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和主要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其主要职能是负责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电信市场监管以及电信设备的入网管理等。本行业企业必须获得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才能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CCIA）、中国通信工业协会（CACE）、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CCSA）、TD 技术论坛（为总部设在北京，旨在推动 TD-SCDMA 和 TD-LTE 移动通信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的国际合作组织）等。行业协会履行自律、协调、监督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协助政府部门加强行业管理和为企业服务的职能。

主要产业政策包括：

①主要法律法规及标准

本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国务院，2014年7月）、《信息产业部关于发布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信息产业部，2001年8月）、《电信设备进网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2014年9月）、《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原国家信产部等七部委，2007年3月）、《电信设备证后监督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2005年10月）。具体列表如下：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重点摘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14 年	国务院	规范我国电信业发展的行政法规
《信息产业部关于发布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2001 年	信息产业部	规制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工程的质量的法规，对全国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进行资质认证和监督管理。

《电信设备进网管理办法》	2014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加强电信设备进网管理。
《电子信息产业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2007 年	原国家信产部等七部委	控制和减少电子信息产品废弃后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促进生产和销售低污染电子信息产品，实现绿色生产。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电信设备进网后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	2005 年	工业与信息化部	加强对电信设备获得进网许可后的监督管理的部分规范性文件。

②产业政策和规划

公司所处的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此国务院连续颁布了鼓励扶持该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性文件。国家鼓励本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主要包括：

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重点摘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规划纲要》	2011 年	国务院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
《关于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的意见》	2010 年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住建部、税务总局	要求落实《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引导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拉动国内相关产业发展，切实发挥 3G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计划到 2011 年，我国 3G 建设总投资为 4,000 亿元，届时 3G 基站将超过 40 万个，3G 用户达到 1.5 亿户。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国务院	提出加速通信设备制造业大发展。以新一代网络建设为契机，加强设备制造企业、电信运营商的互动，推进产品和服务的融合创新，以规模应用促进通信设备制造业发展。加快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下一代互联网和宽带光纤接入网建设，开发适应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特点和移动互联网需求的新业务、新应用，

政策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重点摘录
			带动系统和终端产品的升级换代。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08 年	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将数字移动通信产品（TD-SCDMA 等 3G 增强型技术，新一代移动通信系统的网络设备、终端产品、专用芯片、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与新一代移动通信有关的设备关键配套件及测试仪器，数字集群通信设备。）归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 年	国务院	提出推进工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发展高技术产业；提升电子信息制造业；重点培育光电通信、无线通信、高性能计算及网络设备等信息产业群。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	2005 年修订	国务院	目录中包括：数字蜂窝移动通信网建设；宽带网络设备制造及建设；数字移动通信（含 GSM-R）、接入网系统、数集群通信系统及路由器、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国内的无线网络优化行业从上世纪九十年代起步，并伴随着我国移动通信行业的得到长足的发展。近十年，运营商采购模式从单纯的直放站采购逐步转变为对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设备实施集中采购。行业发展重点也从设备供应能力演变为设备供应、系统集成及系统代维服务等综合实力的竞争。行业竞争压力加大造成中小企业的生存空间受到严重挤压，导致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截至目前，行业内较具规模的企业已整合至30家左右。随着4G网络的全面铺开，无线网络优化行业开始了新一轮的产业升级，主要体现在3G、4G技术甚至5G技术的产品升级。2013年底，4G正式发牌，国内电信运营商投入大量资金建设4G网络，4G网络新建及旧系统升级改造的需求量也呈井喷式增长。行业内上下游产业链也将持续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1）行业盈利模式由设备供应到综合服务的转变

随着系统集成与代维服务收入、系统集成中设备销售收入占比不断提升，行业的盈利模式正逐渐由单纯的设备供应到集设备供应、系统集成、代维服务等综合服务为一体的转变。从运营商的角度看，单纯的设备提供商或者服务提供商越来越不能满足运营商的需求，其更倾向于选择设备供应、系统集成及代维服务等综合服务能力强的企业。企业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不仅有助于运营商降低运营成本，还能提升系统性能，为后期代维管理提供了便利。因此，设备供应、系统集成及代维服务等综合实力的竞争正成为行业的竞争重点。

（2）企业更重视产品体系建设与产能扩充

近年来，运营商通常采取集中采购的方式进行设备采购。随着集采的实施，运营商对设备供应商的创新能力和定制能力、交付能力、质量保证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些产品单一、不具有规模化产能的企业生存空间越来越小。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更加依赖企业自身品牌、技术、服务、规模等因素。与此同时，无线网络优化行业的集中度正在不断提高，行业内企业结合市场需求着力促进自身产品升级与产品体系的完善。在传统直放站设备的产品由无线到光纤、模拟向数字升级的基础上，新一代数字光纤射频拉远及数字微波拉远射频系统及家庭基站产品也处于高速研发状态。天线、射频无源器件、WLAN产品等也是企业除了直放站外主要的产品线完善与产能扩充的方向。

（3）系统集成与代维服务网点建设越来越受到重视

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的地理气候情况差异较大，使得系统集成方案必须考虑当地实际情况进行建设。每个项目都需要进行现场勘测、独立设计、现场施工和现场测试；代维服务则需要实时监控、周期性巡检，要求厂商的快速反应能力强，能都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这些都要求厂商就近部署服务网点。

在企业与客户越发重视系统集成能力与代维服务能力的现状下，构建强大的服务网点体系对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完善的网点体系可以提高服务质

量，同事能为当地运营商提供更快捷与个性化的服务，有利于提升企业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因此，目前行业内主要厂商都在积极加强自身的系统集成与代维网点建设。

（4）行业集约式发展迅速，地位进一步提升

传统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业务仅限于扩展覆盖范围、消除覆盖盲区、解决掉话问题。但随着移动手机用户数量和网络流量的激增，我国无线网络及行业市场规模大规模增长，传统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已经不能满足人们的需求。无线网络优化系统也不再局限于解决信号盲区需求，而更侧重于解决用户数据业务使用的需求。这也促进了无线网络系统从解决用户信号需求发展到解决用户数据业务使用的需求，由粗放式向集约式转变。4G甚至5G时代的优化重点也转变为室内网络优化、WLAN网络优化、大数据量的数据采集与分析等。

有效改善网络通信质量、提高网络速度是运营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的关键因素。因此，运营商着力迈进数据采集与分析、用户感知等新领域，同时设备商为满足运营商对产品升级的需求，也将WLAN产品以及家庭基站等作为产品重点突破方向。无线网络优化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

（5）网络优化服务市场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拓展：首先，移动通信终端用户已经不满足于移动业务和功能，而是向服务质量和业务体验提出更高要求，促使网络优化在满足测试评估和指标优化的基础上，向更高端的业务与用户感知优化服务发展；其次，行业的发展与竞争促进了生产方式的革新，具有高技术含量的网络优化软硬件产品在整个网络优化市场占据越来越更重要地位；再次，网络规模、用户数量及话务量、新业务的不断发展推动整个网络优化服务行业大规模增长；最后，移动通信行业市场化程度提高，运营商竞争日趋激烈，给网络优化服务市场带来广阔空间。

3、行业可能存在的壁垒

（1）技术与人才壁垒

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行业经过多年发展，企业自身技术积累在竞争愈发激

烈的市场环境中显得越发重要。目前4G技术已经成为我国移动通信技术的主要应用，5G技术也在不断推进当中。我国4G网络正处于大规模建设时期，对新产品的指标、性能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就要求企业有更强的技术实力积累，更快的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迅速占领市场。我国虽然已经形成一定规模的研发设计人才队伍，但高水平、专业化人才依然不足，许多对技术水平要求较高的岗位往往需要具备多年工程实践经验积累的技术人员担任。由于无线网络优化系统核心技术为射频技术，而射频产品的设计、调试及应用对人员的实践经验非常倚重。因此，技术与人才的缺乏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2）品牌壁垒

近年来各大运营商的设备采购大多采取了集团集中采购的形式，这使得本行业企业的品牌效应显得尤为突出。运营商往往选择设备供应、系统集成及代维服务等综合实力强的企业作为供应商，在行业内同类产品品质、价格等因素差异不大时，运营商更青睐于选择业内综合实力强、品牌知名度更高的企业。

（3）资质壁垒

从事本行业无线网络优化系统业务所需要的资质为《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该资质的评定与获取对公司注册资本、业绩、有关负责人资历、管理水平、安全生产、获得相应职称的工程技术与经济管理人员数量等方面做出了详细的要求。由于这些资质与证书对企业的各项软硬件实力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这对新进企业构成资质壁垒。

（4）资金壁垒

本行业运营商的集采模式使得单笔合同的金额较高、回款周期较长，因此行业内企业均存在一定的资金压力，应收账款较高。设备销售项目一般是在设备到货后 3-6 个月支付 80%左右的合同款；而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项目一般在初验后的 6 个月左右回款 90%左右。该种集采和集成分期结算方式会长时间占用企业大量的资金，对进入本行业企业形成资金壁垒。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移动通信服务由传统语音服务向数据服务过渡带来的机遇

我国移动通信服务正逐渐由传统的语音服务向数据服务过渡，越来越多的用户选择通过手机获得数据服务。

近年来，移动通信终端数据服务蓬勃发展，无线上网、手机下载、在线游戏、手机聊天、手机炒股、手机电视、视频通话、手机支付、在线电子书、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各类热门应用均需要强劲的移动通信数据服务做支撑；而我国正在实施的三网融合计划正是无线网络数据服务蓬勃发展的集中体现。

移动通信服务由语音服务向数据服务过渡，对无线网络优化覆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运营商不仅需要满足用户电话、短信等基本通讯需求，还须提供更多的高速数据流量服务，原有无线数据传输网络的扩容与升级为本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②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以移动通信设备制造及服务行业为代表的通信产业是我国的支柱产业之一。近年来，我国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对通信产业整体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力发展通信产业对于加快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优化升级有积极作用，对扩大内需也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的发展战略指引下，国家出台了多项关于移动通信行业的扶持政策，对本行业的发展有切实的推动作用。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要求，“十二五”末全国固定宽带接入用户超过 2.5 亿户，互联网国际出口带宽达到每秒 6500Gbit，4G 网络覆盖城乡，IPv6 实现规模商用。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要求实施“宽带中国”工程，以光纤宽带和宽带无线移动通信为重点，加快信

息网络宽带化升级。推进城镇光纤到户和行政村宽带普遍服务，提高接入带宽、网络速率和宽带普及率。

在加强 4G 网络的纵深覆盖方面，《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特意强调要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4G 技术 TD-LTE 产业链发展。

在关于 IPv6 发展问题上，《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要求抓紧开展 IPv6 商用试点，适时推动 IPv6 大规模部署和商用。完善互联网国家顶层网络架构，升级骨干网络，实现高速度高质量互联互通。重点研发下一代互联网关键芯片、设备、软件和系统，推动产业化步伐。

③4G 用户和流量的大幅增长推动行业持续景气

随着 4G 业务的成为主要移动通信业务，将进一步加大用户对数据业务的需求，数据业务将逐渐成为拉动运营商业绩增长的主要动力，迎来较大的成长空间。而运营商基于投入产出比考虑，我国 4G 用户的迅猛增长为运营商带来了丰厚的资费收入，也为运营商不断加大无线网络优化提出了更高要求。

④三网融合工程建设带来的机遇

三网融合工作分为两个阶段进行。2010 年至 2012 年为试点阶段，以推进广电和电信业务双向阶段性进入为重点，制定三网融合试点方案，选择有条件的地区开展试点，不断扩大试点广度和范围；加快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升级改造，加快培育市场主体，组建国家级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初步形成适度竞争的产业格局；探索建立分工明确、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调整完善网络规划建设、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业务规划发展、网络信息安全和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用户权益保护等管理体系，基本形成保障三网融合规范有序开展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

2013 年至 2015 年为推广阶段，要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全面推进三网融合；自主创新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取得突破性进展，掌握一批核心技术，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下一代互联网的网络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网络信息资源、

文化内容产品得到充分开发利用，融合业务应用更加普及，适度竞争的网络产业格局基本形成；适应三网融合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相关法律法规基本健全，职责清晰、协调顺畅、决策科学、管理高效的新型监管体系基本形成；将为相关网络建设企业带来新的机遇。

⑤4G 与物联网规划带来的需求

物联网作为战略新兴产业正逐渐成为我国未来发展的热点领域，各地政府相继推出物联网产业发展规划，尤其是国务院2010年10月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提出“促进物联网的研发与示范作用”更是将物联网产业的发展提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

4G和物联网技术都是以高密度的无线网络覆盖为基础，普通的核心网大范围覆盖很难满足数据传输规模与质量的要求，这为本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4G时代，网络结构变得更为复杂，尤其是LTE网络一般处于高频段，为了满足连续的覆盖，站点会成倍的增加，网络规模会越来越大，同时LTE网络对无线信号的要求更高、更敏感，对网络分布系统的功率要求也更复杂，这就更加凸显了网优覆盖的重要性。

数据业务是4G的核心业务，而数据业务通常发生在室内，据NTTDOCOMO的调研显示，话务量70来自于室内，数据业务更是90来自室内。频段高，信号穿透能力较弱，高速数据需求主要产生于室内，这都决定了室内无线网络覆盖建设、优化是4G建设的重点。网络优化在4G时代的需求量将大幅攀升。

（2）不利因素

①对运营商依赖度高

本行业产品及服务集中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四大运营商，对运营商依赖程度高。如果运营商无线网络优化系统投资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行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②资金需求高

本行业项目执行、验收和回款都需要有较长的周期，企业需要垫付较多的资金。因此，本行业对业内各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资金实力偏弱的企业在行业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

③研发能力要求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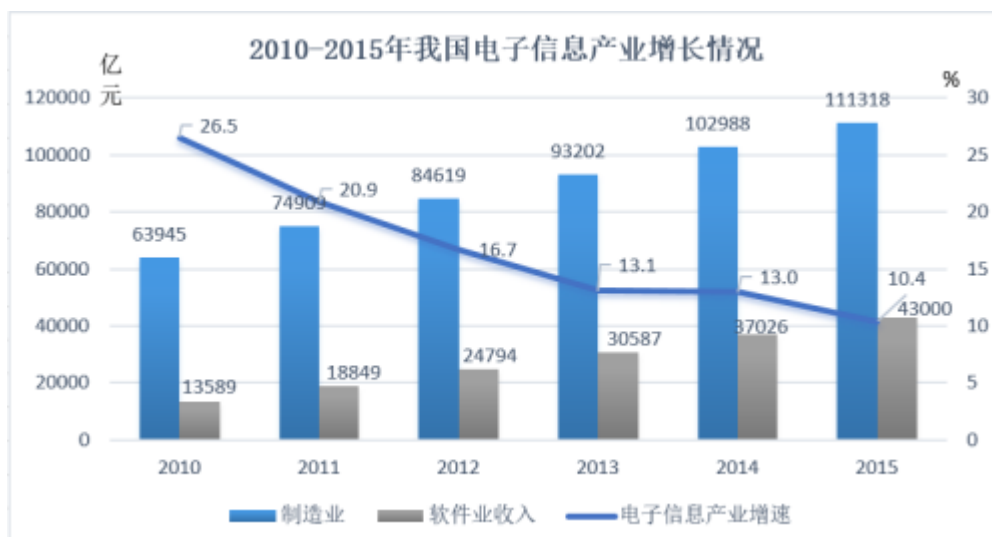
移动通信产业的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速度越来越快，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要求行业内企业能够迅速适应市场的变化和技术升级、产品更新的需求。

（二）市场规模

1、通信工程投资规模持续增长

通信行业是一个技术导向型的行业，随3G、4G、ADSL/EPON/GPON等宽带接入技术的发展和大规模商用，我国的通信行业得到了高速发展。2008年5月，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个运营商宣布了重组方案，标志着中国通信行业新格局的产生，整个通信行业迎来了高速发展阶段。截至2015年年底，全国电话用户总数达到15.37亿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13.06亿户；固定宽带接入用户达到2.13亿户，其中8Mbps及以上用户占比69.9%；移动宽带用户达到7.85亿户，占比达60%，其中4G用户维持高速增长，全国新增4G用户2.89亿，总数达到3.86亿户。

随着运营商的建设投资规模持续增长，国内的通信基础设施越来越完善，通信网络已经形成一个多厂商、多网络技术制式的复杂通信网络，融合了核心网、传输网、接入网、支撑网等各种功能子网，设备规模庞大。



数据来源：国家工信部

据工信部电信研究院通信信息研究所透露：“十一五期间，我国电信业累计投资达1.5万亿元；而在十二五期间，电信业投资将达到2万亿元的规模，较十一五期间增长36%。”

2015年初，工业和信息化部向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发放“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LTE FDD）”经营许可，这意味着推动4G技术在我国融合发展，有利于发挥国内市场的规模效应，带动全球4G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信息消费并拉动投资增长，加快我国产业抢占国际4G创新的制高点，并增加我国在全球第五代移动通信系统（5G）发展中的话语权。通信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投资高峰，进而带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增长期，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带来新的发展契机。

2、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行业市场情况

运营商固定资产投资逐年增加的同时，我国无线网络优化系统市场规模也保持持续增长。受移动互联网及网络演进的影响，移动通信业务持续向数据业务倾斜，传统业务负增长与流量高速增长呈鲜明对比。受OTT持续冲击，传统短信业务继续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业务量已经连续三年呈现负增长。移动通话时长也首次出现了负增长，2015年同比业务量减少2.6%。反之，移动数据流量业务出现大幅增长，同比增长103%，比上年提高40.1个百分点。移动用户快速向4G网络迁移，是促进国内移动数据流量增速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

因。仅仅一年时间,我国 4G 用户渗透率已经从 2014 年的 7.6%快速增长到 2015 年的 29.6%。同时,单个 4G 用户的人均流量是非 4G 用户的 2~3 倍。截至 2015 年年底,我国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到 389MB,同比增长 90%。4G 网络流量规模已经超过 3G 网络,接近 50%的占比。

从地域来看,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东部人均月流量高达 220MB 而位居第一;中部其次,达到 180MB;西部地区尽管最低,但也达到了 176MB;2015 年,我国西部地区移动通信业务高速发展,人均月流量首度超过中部地区,达到了 380MB;中部地区人均流量提速最慢,仅为 75%左右。从各省份来看,浙江、江苏和云南人均流量占据前三,这主要跟当地 4G 商用进展以及移动互联网发展水平密切相关。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行业竞争态势及未来发展趋势报告》中显示:目前,我国的 3G 网络建设整体上已基本完成,4G/LTE 产业则已拉开投资序幕,因此未来与 4G 有关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设备市场将迎来新发展机遇。在已建成的无线通信网络中,即使在东部发达地区,仍然存在较多的信号盲区,移动通信网络离真正的“无缝覆盖”有一定的距离。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也会产生新的盲区(如大量新建的居民区、写字楼、隧道、地铁等)。根据通信业“十二五”规划的要求,未来国家要加快 4G 网络在城市的深度覆盖,向所有具备条件的乡镇、行政村延伸,全面提升机场、高速公路、铁路等交通线路、旅游景点的覆盖水平。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满足移动用户优质、个性化的需求,各运营商也将不断提高网络覆盖面积和覆盖效果,对网络优化业务保持稳定、持续的投资。预计在“十二五”期间无线网络优化行业规模将保持 10 左右的年增长率。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高度依赖四大运营商的风险

行业服务及其产品集中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四大移动通信运营商。移动通信运营商不仅是国内电信行业产业链中处于基础,而且也是产业的核心。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服务的需求量几乎取决于四大运营商

固定资产的投资额度。运营商模式的变化更对行业设备和服务的需求层次产生直接影响，采购方式和付款方式的变化在一定程度上也间接影响着服务提供商和设备供应商的经营情况。如果运营商无线网络优化系统投资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行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较高的运营资金保证

本行业项目执行、验收和回款都需要有较长的周期，企业需要垫付较多的资金。因此，本行业对业内各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资金实力偏弱的企业在行业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

3、竞争风险

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行业发展迅猛，公司面临的竞争也日趋激烈。目前，我国具有一定规模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行业企业约为 30 家。随着行业主要企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销售额稳步上升，他们也发展为行业的重要支撑力量。众多同行业企业的兴起使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同类产品或服务激烈的在市场上相互竞争，公司为稳定市场份额将被迫降低相关产品价格，盈利水平也会相应下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移动通信网络优化行业的重点企业包括邦讯技术、三维通信、奥维通信、宜通世纪等。大量企业的兴起使得行业竞争较为激烈，除上述上市公司以外，中等规模的企业也具有很强的实力。近年来这类企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销售额也稳步提升，年销售额均在亿元以上，已经成为行业的重要竞争力量。

另外，无线网络优化系统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特性，企业在局部省份投入更多资源，有特定的优势。

2、公司的竞争地位概况

行业内无线网络优化服务企业大多是具有一定规模，并能为运营商提供

优化和代维服务的。而目前市场上并没有直接对运营商资产管理，优化系统检测等服务的企业。

公司依托于自主知识产权，专注于移动通信网络优化技术的创新和服务。通过自身产品研发设计，形成了三大在行业内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主营业务：移动通信物联网（MIOTSS 简称“迷特思”系统）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以及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

3、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不断参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运营商的网络优化设备、通信工程及服务，是国内与中国移动通信运营商合作时间最长的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在通信行业中积累了以下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有多年的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经验，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和专业的运作团队。公司主要为各大运营商提供线网络主设备、室内分布系统集成服务和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MIOTSS）等全面的多专业技术产品及服务；同时，公司依托前沿的行业的技术团队和研发能力，自主开发相应的物联网传感器（I-Sensor）、混合器（I-BPSC）、物联网站（I-BTS）及移动通信物联网系统，解决了各大运营商在“降资提速”难题下的收益问题和实时资产在线管理难题、监测无源设备和器件在线实时工作状态和运行效率，协助客户解决资产管理难题和4G移动通信系统的双路在线平衡与控制及智能化维护服务；专业的一体化多专业网络维护服务能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体系，运营商更倾向于选择能够提供设备供应、系统集成及代维服务等全方位产品和服务的公司，以获取更高价值的产品和服务，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降低运营商的管理成本。

②销售及服务体系优势

公司在全国各省市市场已设立了20个分支机构，为当地提供销售及本地化服务，满足客户快捷高效的服务需求。在深圳和上海设立了子公司分别承担公司新技术的研发、新产品产业化和海外市场拓展，迅速提高了公司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③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一直紧跟行业的发展，经验上不断积累和创新，对无线网络的建设优化有较高的认知度，对写字楼、酒店、展览馆、机场、地铁、车站、住宅小区等各种场境的无线网络优化解决方案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为客户解决各种复杂场境的通信服务需求。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MIOTSS）的应用更是填补行业空白，针对性的解决了移动运营商当务之急难题。

④企业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行业前沿技术及优秀管理团队，多名优秀的管理人员对公司各方面的经营、运作进行全方位的管理。在公司多年的经营中，企业管理人员积累了丰富的现代管理经验，对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以及发展水平有着全方位清晰的认知，对公司的实际运营进行全方面的策划以及监控；营销管理人员在实际销售过程中掌握了大量的一线资料，凭借多年的从业经验，对市场发展需求及趋势有着明确的了解，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公司的产品营销战略，帮助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2）公司竞争劣势

①资金需求量大，周期长

本行业项目执行、验收和回款都需要有较长的周期，企业需要垫付较多的资金。因此，本行业对业内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未来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给公司带来更大的资金占用，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资金压力。

②技术变化快，高端人才需求量大

未来不断通过内部人才培养机制，挖掘内部人员的潜力，培养了一批具

有行业较高水平的技术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但是相对通信行业日新月异的技术变革和发展，对具有国际前沿水平的技术人才需求量大，竞争激励，相对而言人才吸引力不足。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近年随着业务、规模扩大，管理经验的积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治理机制不断得到健全。

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并制订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公司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设立了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设立了监事会，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以及行使其他由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公司管理层接受了针对股份公司治理方面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进行了深入学习，并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股份公司虽设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管理层深刻认识到规范的公司治理是长远发展的基石，并不断学习和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建设具有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

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及3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

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已建立起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有限公司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部分会议未形成书面决议，会议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在未来的股份公司治理制度实际运作中，管理层将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严格做到：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进行换届选举；保证公司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正常签署公司会议记录；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公司相关人员要严格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正常发挥作用，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严格执行所有会议决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受处罚及诉讼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国家机构的处罚。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不存在其他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利，独立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场所、设备及其他辅助和相关的配套设施、权利，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公司目前合法拥有业务经营所必需的土地、房产、设备、软件、及其他经营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

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建国投资或控股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经营范围	备注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广播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4 月 01 日）；影视文化项目及活动的开发与策划；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王建国出资 240 万元，出资比例 80%。
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及新材料、高新农业、生物医药产业、文化教育产业的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王建国出资 175 万元，出资比例 35%。
陕西燕山博宇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投资（限自有资金）；投资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展览展示的服务。	王建国出资 78 万，出资比例 26%。
西安天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及教育、培训、文化产业相关领域投资及管理。	王建国出资 51 万元，持股比例 51%。根据（西工商）登记内销字[2015]第 00113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注销。
昆明艾德美森电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射频电子、电子电力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自动化电子产品、节能电子电力产品、光能电子产品、环保机械、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	王建国出资 25.5 万元，出资比例 51%。根据（昆）登记内注核字[2016]第 2666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于 2016 年 1 月

名称	经营范围	备注
		29 日注销。
陕西观唐阅秦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商业策划、销售、咨询；商业租赁，商城店铺运营管理；物业管理；特色工艺品销售，旅游产品销售，仿制工艺品销售；茶具销售，茶艺表演；土特产销售；商品展示。	王建国出资 23 万元，出资比例 23%。根据（陕工商）登记内销字[2015]第 53517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于 2015 年 8 月 3 日注销。
西安科林新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主营通讯产品、设备；电子产品设备；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医疗产品、设备；机电产品（不含国家专控产品）；电子机械设备。兼营家用电器；摩托车及其配件（进口、国产）；装饰材料及工程；通讯工程；光纤技术产品；市场信息服务以及电子仪表。	王建国出资 28 万元，出资比例 41.18 万元。根据（西工商高新）登记内销字[2015]第 000260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注销。
桂林远东电讯有限公司	数据、语音、视频、同频中继通信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及办公自动化软硬件、机械产品研制、销售工程安装、维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	王建国出资 20 万元，出资比例 66.67%。。根据（西七星）登记企销字[2015]第 403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已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注销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以及已经注销的企业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国控制的公司主要为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陕西燕山博宇投资有限公司，上述公司主要业务与通讯相关业务无关等，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就避免与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行为做出如下承诺：“（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企业及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

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企业及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企业及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企业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企业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就避免与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和竞业禁止做出如下承诺：“（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任职期间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承担由此而引致的相关法律责任。”

六、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一）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与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

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在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与公司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主要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先生、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润唐科技网络有限公司和西安澳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12-31	2014-12-31	2015-12-31	2016-06-18	性质
王建国	14,595,000.00	14,355,200.00	2,176,028.00		非经营性
王建国	625,973.19	762,751.64	226,616.10		经营性
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75.60	9,075.60			非经营性
西安润唐科技网络有限公司		780.00			非经营性
西安澳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3,695.14	13,695.14			非经营性
合计	15,243,743.93	15,141,502.38	2,402,644.10		

关联方中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安润唐科技网络有限公司和西安澳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占用资金主要为关联方零星垫付资金，属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较小，并已经于 2015 年归还；关联方王建国先生占用资金主要为借款、备用金、代收股权转让款、留存收益转增股本个税款等，其中借款、股权转让款、留存收益转增股本个税款属于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备用金属于经营性的资金占用，关联方王建国先生占用资金于 2016 年 4 月全部予以归还。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回关联方占款，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这些文件详细规定了股东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交易时应遵循的程序、日常管理、后续风险控制、责任追究、监督检查等内容，从制度层面防止公司股东及

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未制定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章程》条款相对简单，未针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重大事项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审议通过了《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在上述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能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事项。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租赁及关联担保，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易”。

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澳通有限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由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公司 2016 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遵循市场价，定价公允。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关系	持股数量 (股)	占股本总额 比例 (%)	持股方式
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12,658,500	49.45	直接、间接持股
马明飞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00,000	0.39	直接、间接持股
王喆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0	1.56	直接、间接持股
王咏静	董事	0	0.00	未持股
贾文科	董事	10,000	0.04	间接持股
张培镜	监事会主席	50,000	0.20	间接持股
胡滨	监事	0	0.00	未持股
郭宝勤	职工监事	10,000	0.04	间接持股
张海英	副总经理	300,000	1.17	间接持股
胡文博	总工程师	0	0.00	未持股
吕海庆	王建国配偶	1,000,000	3.91	直接持股
合计		14,528,500	56.75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王建国、马明飞、王喆、贾文科、张培镜、郭宝勤、张海英均为股东西安奥联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股东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无
王咏静	董事	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胡滨	监事	北京德昌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北京融合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北京韩真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无
		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职务/关系	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备注
王建国	董事长、总经理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240.00	80.00	
		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5.00	35.00	
		陕西燕山博宇投资有限公司	78.00	26.00%	
		西安天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51.00	已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注销
		陕西观唐阅秦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3.00	23.00	已于 2015 年 8 月 3 日注销
		西安科林新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28.00	41.18	已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注销
		昆明艾德美森电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50	51.00	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注销
		桂林远东电讯有限公司	20.00	66.67	已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注销
吕海庆	王建国配偶	昆明艾德美森电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00	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注销
胡滨	监事	北京德昌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00	9.00	
		北京融合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120.00	60.00	

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和上述企业股份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持有其他企业或单位股权，也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2、管理层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的声明。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4、根据全国股权公司关于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的相应声明、承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报告期内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执行董事为王建国；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王建国（董事长）、马明飞、王喆、贾文科、胡文博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6年1月31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咏静为公司董事，胡文博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监事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监事为王巧玲；2015年11月29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亚妮（监事会主席）、郭宝勤、赵过玲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16年1月31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滨为公司监事，赵过玲不再担任公司监事；2016年3月19日，股份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张培镜为公司监事，2016年3月29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任命其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总经理为王建国；2015年11月29日，股份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建国为公司总经理、王喆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华强为总经理助理、马明飞为财务总监、胡文博为总工程师、郑雨霏为董事会秘书；2016年3月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张海英为公司副总经理、马明飞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华强、郑雨霏不再担任原职务。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化。

综上，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管理结构优化的结果，未导致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4年度和2015年的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14008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和修订了七项具体会计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并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三）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2014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如下：

2014年6月，公司将持有西安澳通电子网络工程有限公司的51%股权对外转让，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公司于2015年7月新设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以下如无特殊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7,703,113.87	347,971.3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379,670.45	7,812,448.32
预付款项	2,047,549.39	504,433.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38,954.19	15,663,068.85
存货	1,341,782.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111,070.60	24,327,92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0,356.68	510,444.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90,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488.71	347,48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4,845.39	9,947,925.18
资产总计	52,125,915.99	34,275,846.92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6,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43,183.85	5,151,837.2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93,873.94	200,028.16
应交税费	1,633,272.02	988,015.14
应付利息		2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7,827.16	516,77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48,156.97	12,881,654.53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648,156.97	12,881,654.53
股本	25,6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8,032,407.79	997,141.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27.33	87,87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4,423.90	309,17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77,759.02	21,394,192.3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477,759.02	21,394,19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25,915.99	34,275,846.92

(二)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728,873.81	13,667,064.18
减：营业成本	21,494,370.30	7,240,648.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4,406.12	470,147.00
销售费用	2,241,473.99	1,955,650.52
管理费用	6,249,732.72	2,257,763.21
财务费用	367,320.71	589,762.00
资产减值损失	-2,708.42	162,534.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26,19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55,721.61	1,216,749.71
加：营业外收入	26,400.00	12,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7.50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29,509.11	1,227,449.71
减：所得税费用	6,924.26	271,575.98
四、净利润	-336,433.37	955,87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433.37	955,867.62
少数股东损益		6.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433.37	955,873.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84,360.10	13,641,98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8,766.04	773,98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13,126.14	14,415,977.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4,078.04	8,153,57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01,598.73	2,955,43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1,794.41	512,00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6,344.56	2,412,96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43,815.74	14,033,97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0,689.60	382,00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720.12	6,7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0,720.12	6,7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514.00	15,4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2,874.00	6,579,36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1,388.00	6,594,77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9,332.12	135,22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02,0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500.00	440,0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5,500.00	6,590,2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6,500.00	-590,21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55,142.52	-72,984.5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971.35	420,95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03,113.87	347,971.35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	7,035,266.79	-46,946.22	495,246.06		13,083,566.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6,433.37		-336,433.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00,000.00	7,820,000.00				13,42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5,600,000.00	7,820,000.00				13,4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927.33	-40,927.33		
1. 提取盈余公积			40,927.33	-40,927.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4,733.21	-87,873.55	872,606.76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 其他		-784,733.21	-87,873.55	872,606.76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00,000.00	8,032,407.79	40,927.33	804,423.9		34,477,759.02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33,312.76	-592,128.99	27,673.04	20,465,99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33,312.76	-592,128.99	27,673.04	20,465,997.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60.79	901,306.83	-27,673.04	928,194.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5,867.62	6.11	955,873.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679.15	-27,679.15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7,679.15	-27,679.15
(三) 利润分配			54,560.79	-54,560.79		
1. 提取盈余公积			54,560.79	-54,560.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6,048,880.14	347,971.3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19,895.27	7,812,448.32
预付款项	1,037,893.92	504,433.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2,115.72	15,663,068.85
存货	51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949,301.75	24,327,92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726,768.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101.77	510,444.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90,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330.18	347,48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90,200.02	9,947,925.18
资产总计	45,239,501.77	34,275,846.92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6,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114,537.23	5,151,837.2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4,135.05	200,028.16
应交税费	1,452,155.26	988,015.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5,000
其他应付款	231,632.96	516,77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152,460.5	12,881,654.53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152,460.5	12,881,654.53
实收资本	25,6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8,032,407.79	997,141.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27.33	87,873.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3,706.15	309,17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87,041.27	21,394,19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239,501.77	34,275,846.92

(六)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484,952.27	13,667,064.18
减：营业成本	10,804,687.44	7,240,648.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6,211.00	470,147.00
销售费用	1,737,349.58	1,955,650.52
管理费用	4,517,679.90	2,257,763.21
财务费用	365,187.74	589,774.46
资产减值损失	-2,708.42	162,534.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26,545.03	990,546.16
加：营业外收入	26,400.00	12,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7.50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452,757.53	1,001,246.16
减：所得税费用	179,908.65	271,575.98
四、净利润	272,848.88	729,670.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848.88	729,670.18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00,213.74	13,589,782.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297.04	773,94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9,510.78	14,363,728.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26,881.96	8,104,364.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7,611.30	2,955,43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673.09	512,00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0,124.31	2,412,93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57,290.66	13,984,73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779.88	378,99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8,750.74	6,7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8,750.74	6,7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760.00	15,4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26,768.0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4,034.00	6,545,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6,562.07	6,560,89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2,188.67	169,1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02,0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500.00	440,0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5,500.00	6,590,2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6,500.00	-590,21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00,908.79	-42,107.5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971.35	390,07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48,880.14	347,971.35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00,000.00	7,035,266.79	-46,946.22	1,104,528.31	13,692,84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848.88	27,284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00,000.00	7,820,000.00			13,42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5,600,000.00	7,820,000.00			13,4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927.33	-40,927.33	
1. 提取盈余公积			40,927.33	-40,927.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4,733.21	-87,873.55	872,606.7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 其他		-784,733.21	-87,873.55	872,606.76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00,000.00	8,032,407.79	40,927.33	1,413,706.15	35,087,041.27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33,312.76	-365,931.55	20,664,52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33,312.76	-365,931.55	20,664,522.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60.79	675,109.39	729,67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9,670.18	729,670.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560.79	-54,560.79	
1. 提取盈余公积			54,560.79	-54,560.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997,141.00	87,873.55	309,177.84	21,394,192.3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

(1) 商品销售

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客户货款组合	公司客户主体为客户，信用风险特征相同
关联方往来组合	关联方往来组合主体为关联方，信用风险特征相同
职工备用金组合	职工备用金借款主体为职工，信用风险特征相同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其他款项较小，合并分组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项目	计提方法
客户业务款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不计提坏账准备
职工备用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账龄分析法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关联方往来	0.00	0.00
职工备用金	0.00	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关联方款项；职工备用金；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在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外包

成本等。在产品结转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

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进行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

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

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00	19.00-47.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

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

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

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

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公

司租赁业务为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 7 项会计准则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执行上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时，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728,873.81	100.00	13,667,064.18	100.00
合计	30,728,873.81	100.00	13,667,064.1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以及智能化维护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66.71万元、3,072.89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体现为室内分布网络覆盖工程的安装，通常工程周期为3-4个月，其业务流程主要为：

1) 以运营商的身份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协议，取得工程的施工许可，报运营商审批，然后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2) 运营商审批通过后，签订项目合同，领取材料，进入项目建设阶段建设期通常为3至4个月；

3) 建设结束后运营商进行初步验收，取得工程初验报告单；

4) 初步验收后，客户进行网络覆盖工程全面验收，项目验收期通常为3至4个月，客户向公司支付合同款项；

5) 项目合同签订满一年，运营商进行项目审计，企业取得运营商项目审计报告，项目结束，公司收取项目质保金。

在上述业务流程中，对于公司而言在所完成的工程经过甲方运营商初步验收后，相关的风险报酬均已转移给甲方，因此公司在取得对方的初验报告时一次性确认该项目的全部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1）按产品或服务领域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领域的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	30,728,873.81	100.00	13,667,064.18	100.00

合计	30,728,873.81	100.00	13,667,064.18	100.00
----	---------------	--------	---------------	--------

根据产品或服务类别，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体现为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公司2015年度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收入为3,072.89万元，较2014年度增长1,706.18万元，同比增加124.84%，主要系2015年7月新设的子公司澳伟虹业拓展上海地区业务，该子公司2015年度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收入为1,224.39万元。母公司澳通电讯2014年度、2015年度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收入为1,366.71万元、1,848.50万元，2015年度较上期增长481.79万元，受益公司于河南地区的业务拓展，仅郑州市LTE三期及增补项目实现收入近5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处于稳步增长的阶段，随着公司的发展，技术不断进步，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进一步增加，使得公司得以持续发展。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地区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陕西省	8,470,871.76	27.57	13,667,064.18	100.00
河南省	10,014,080.51	32.59	-	-
上海市	12,243,921.54	39.84	-	-
合计	30,728,873.81	100.00	13,667,064.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来自陕西省、河南省和上海市。与2014年相比，公司抽出部分业务人员加强其他地区业务发展，2015年度在陕西省收入规模下降，河南省与上海市为新拓展业务地区。公司将继续立足现有业务地区，将业务模式推至全国，实现其他地区的业务增长，增长潜力巨大。

（二）营业成本情况

1、成本核算、归集和分配的具体方法

公司项目成本按照与施工方签订的框架合同中约定的比例及确认的工程项

目验收报告单合同金额来确认项目成本，并根据工程自检报告最终确定项目施工费成本。根据项目种类设置施工费、人员工资和辅材等成本项目，按项目所领材料归集辅材，按批次各项目合同额占总合同额比例分配人员工资到各项目成本。具体流程为：业务部门签订项目订单提交公司，并确定项目施工方，公司与施工方签订项目施工框架合同，施工方进场对项目进行施工，每个站点完工后公司业务部门与施工方共同进行检验，并出具自检报告，运营商与本公司对站点进行初验，并出具验收报告单，财务部根据业务部门提供的验收报告单确认收入，根据施工框架合同中约定的比例及确认的工程项目验收报告单合同金额确认成本，计入施工成本中的施工费，同时分配人员工资到施工成本中的人工费，辅材在领用时归集到施工成本中的辅材费，完结后一并转入主营业务成本。

2、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施工费	21,317,284.12	99.17	7,222,214.93	99.75
原材料	8,003.30	0.04	18,433.24	0.25
人员工资	169,082.88	0.79		
合计	21,494,370.30	100.00	7,240,648.17	100.00

公司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为室内分布网络覆盖工程的安装，主要材料由运营商提供，施工活动由公司以劳务分包的形式进行，同时仅外购少量辅件，因而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施工费。人员工资主要为子公司项目管理人员薪酬支出，母公司澳通电讯主要由于市场人员进行项目管理。

（三）主要产品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主要产品或服务按业务领域分类的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	9,234,503.51	30.05	6,426,416.01	47.02
合计	9,234,503.51	30.05	6,426,416.01	47.02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0.05%和47.02%。与2014年度相比,2015年度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收入及成本分别增长124.84%、196.86%。一方面,公司为拓展外地市场,向主要客户的报价下调;另一方面,不同地区行业工资水平的不同,上游施工单位劳动力成本增加将公司施工成本增加,从而2015年度毛利率大幅降低。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按销售地区划分的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陕西省	4,094,741.67	48.34	6,426,416.01	47.02
河南省	3,585,523.16	35.80		
上海市	1,554,238.68	12.69		
合计	9,234,503.51	30.05	6,426,416.01	47.02

由上表可见,陕西市场系公司长期业务发展地区,其毛利率波动平稳。河南省、上海市为公司2015年业务拓展区域,公司为占领市场,相对压低了销售报价,同时不同地区上游施工单位劳动力价格存在差异,尤其上海地区施工成本较高,从而河南省、上海市等市场毛利率较低,使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上期大幅下降。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15 年度毛利率(%)	2014 年度毛利率(%)
阿尔创(833900)	42.17	44.82
奥维通信(002231)	25.13	31.29
三维通信(002115)	30.23	29.01
平均毛利率	32.51	35.04
澳通电讯	30.05	47.02

公司2014年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2015年营业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挂牌或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1)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规模较大,营业收入种类较为多元化,除系统集成业务外还包括通信设备

销售业务。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单一，全部是系统集成业务，通信设备销售毛利率相对于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较低，因此公司营业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与阿尔创的业务最为接近，阿尔创主要业务为通讯系统集成，因而公司毛利率接近于阿尔创。（2）通讯系统集成业务地域性较强，公司在2015年积极拓展陕西以外的市场，进入新市场初期的营业毛利率大幅降低，造成2015年的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四）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2,241,473.99	1,955,650.52
管理费用（元）	6,249,732.72	2,257,763.21
财务费用（元）	367,320.71	589,762.00
期间费用合计（元）	8,858,527.4	4,803,175.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29	14.3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34	16.5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0	4.3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8.83	35.14

由上表可见，2015年期间费用较上期增加405.53万元，主要由于管理费用显著上升。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为35.14%、28.83%，整体而言，期间费用率呈现下降态势。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经营管理以及成本控制，有效将期间费用控制在合理水平。

各期间费用变动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工资	1,294,652.19	57.76	1,323,810.08	67.69
车辆交通费	211,276.80	9.43	208,490.86	10.66
差旅费	209,700.60	9.36	29,826.00	1.53
社会保险费	176,068.57	7.86	160,024.91	8.18
业务招待费	159,658.80	7.12	97,344.20	4.98

办公费	92,491.50	4.13	60,827.20	3.11
劳动保护费	40,000.00	1.78		0.00
通讯费	28,185.23	1.26	42,915.19	2.19
福利费	12,456.20	0.56	13,327.80	0.68
住房公积金	12,236.00	0.55	5,838.00	0.30
折旧费	4,748.10	0.21	13,246.28	0.68
合计	2,241,473.99	100.00	1,955,650.52	100.00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车辆交通费、差旅费、销售人员社保费、业务招待费等，上述费用占销售费用合计的90%以上。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为14.31%、7.29%，销售费用整体水平较低。2015年度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28.58万元，除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增长约24万元外，各项费用无较大波动。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工资	2,947,566.10	47.16	1,150,646.88	50.96
租赁费	670,415.96	10.73	309,318.00	13.70
办公费	598,792.45	9.58	75,294.46	3.33
差旅费	447,758.27	7.16	97,448.49	4.32
车辆交通费	309,135.16	4.95	122,507.44	5.43
业务招待费	273,625.20	4.38	54,456.80	2.41
社会保险费	253,395.81	4.05	156,477.76	6.93
福利费	193,364.23	3.09	95,614.90	4.23
材料费	152,021.60	2.43		
物管水电费	101,466.60	1.62	71,675.83	3.17
其他	302,191.34	4.84	124,322.65	5.51
合 计	6,249,732.72	100.00	2,257,763.21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租赁费、办公费、差旅费、车辆费、业务招待费等，其他费用主要包括中介机构费、劳保费、通讯费、会议费等。相

较2014年，公司2015年管理费用率由16.52%增加至20.34%，管理费用增加399.20万元，各项费用均呈一定幅度增长，其中由于公司新设子公司以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管理人员工资、社保及福利费增加199.16万元。管理费用大幅上升的其他原因为：公司于2015年7月新设两家子公司，租赁费及办公费增加88.46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拓展业务需求，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及车辆费增加75.61万元。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利息支出	370,500.00	100.87	440,050.00	74.61
利息收入	-10,765.83	-2.93	-2,482.81	-0.42
手续费	7,586.54	2.07	2,034.81	0.35
其他（贷款担保费等）			150,160.00	25.46
合 计	367,320.71	100.00	589,762.00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32%、1.20%，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与公司各期的银行借款规模相符，贷款担保费系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向公司收取的费用。

（五）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708.42	162,534.66
合计	-2,708.42	162,534.66

2014年末、2015年末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118.99万元、118.72万元。2014年及2015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别为16.25万元、-0.27万元。

（六）重要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要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6,191.09
合计		226,191.09

2014年6月，公司将持有的西安澳通电子网络工程有限公司51%股权对外转让，本次股权处置价格255,000.00元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226,191.09计入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00.00	12,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50	-2,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212.50	10,7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00.00	2,925.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612.50	7,775.0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9,612.50	7,775.00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5.83%	0.8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其金额相对较低，对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较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注
西安市高新区产业发展贷款贴息	26,400.00	12,7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400.00	12,700.00	

(3) 营业外支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捐赠支出		1,000.00
滞纳金	187.50	1,000.00
合计	187.50	2,000.00

(七) 税项

1、报告期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4,740.77	7,160.90
银行存款	17,668,373.10	340,810.45
合计	17,703,113.87	347,971.35

2015年末银行存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较大，主要系接受股东投资及公司股东归还部分拆借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被抵押、质押或冻结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或其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18,799.99	839,129.54	8,674,286.28	861,837.96
合计	26,218,799.99	839,129.54	8,674,286.28	861,837.96
账面价值	25,379,670.45		7,812,448.3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账面价值 (元)
1 年以内	25,315,489.99	96.56	-	25,315,489.99
1 至 2 年	14,026.10	0.05	1,402.61	12,623.49
2 至 3 年	33,522.22	0.13	10,056.67	23,465.55
3 至 4 年	56,182.85	0.21	28,091.43	28,091.4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99,578.83	3.05	799,578.83	-
合计	26,218,799.99	100.00	839,129.54	25,379,670.45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账面价值 (元)
1 年以内	7,314,673.36	84.32	-	7,314,673.36
1 至 2 年	503,851.24	5.81	50,385.12	453,466.12
2 至 3 年	56,182.85	0.65	16,854.86	39,327.9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4,904.25	0.29	19,923.40	4,980.85
5 年以上	774,674.58	8.93	774,674.58	-
合计	8,674,286.28	100.00	861,837.96	7,812,448.32

2014年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2.11%、49.66%。与2014年末相比，公司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1,754.45万元，增长了202.26%，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由于子公司于2015年下半年新设，期末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验收项目仍在付款期。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高与公司结算方式有关：公司报告期主要业务为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其一般于初步验收后三至四个月向公司支付款项，同时留取合同金额的10%作为项目质保金，于项目审计完成后予以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大都集中在1年以内，由于公司主要合作的客户都为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且电信运营商等客户信誉较好，因此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2、大额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比例（%）	账龄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59,775.18	35.32	1年以内
河南日海恒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5,500.02	31.49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非关联方	5,330,387.18	20.33	1年以内
上海东洲罗顿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580.49	6.71	1年以内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陕西网络资产分公司	非关联方	690,613.83	2.63	5年以上
合计		25,294,856.70	96.4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比例（%）	账龄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非关联方	7,216,002.16	83.19	1年以内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陕西网络资产分公司	非关联方	690,613.83	7.96	5年以上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非关联方	569,000.22	6.56	1年以内
西安上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00.00	0.79	5年以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51,468.80	0.59	5年以上
合计		8,595,485.01	99.09	

（三）预付款项

1、账龄结构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042,649.39	99.76	387,603.59	76.84
1-2 年			56,304.66	11.16
2-3 年			60,524.97	12.00
3 年以上	4,900.00	0.24		
合计	2,047,549.39	100.00	504,433.22	100.00

2014年末、2015年末预付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7%、4.01%，期末余额相对较低。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69.14万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增加。2015年较2014年预付账款余额变动较大，主要由于2015年新设子公司澳伟虹业业务拓展，预付供应商劳务费增加，且由于合同正在执行中，未达到结算时点。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不存在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大额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上海宏网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000.00	37.61	施工费	1 年以内
王慧	非关联方	208,383.92	10.18	施工费	1 年以内
陕西启天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587.19	7.35	施工费	1 年以内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50,000.00	7.33	中介机构费	1 年以内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30,000.00	6.35	中介结构费	1 年以内
合计		1,408,971.11	68.8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马攀毅	非关联方	205,318.00	40.70	施工费	1 年以内
杨霖	非关联方	69,724.70	13.82	施工费	1 年以内

刘超	非关联方	49,198.23	9.75	施工费	1 年以内
西安飞光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61.56	9.55	施工费	1 年以内
李桃宁	非关联方	31,584.00	6.26	施工费	1 年以内
合计		403,986.49	80.08		

（四）其他应收款

1、账龄及坏账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987,010.34	348,056.15	15,991,125.00	328,056.15
其中：关联方往来款	2,050,000.00	-	14,378,750.74	-
职工备用金	1,469,561.80	-	1,190,008.51	-
其他	1,467,448.54	348,056.15	422,365.75	328,056.15
合计	4,987,010.34	348,056.15	15,991,125.00	328,056.15
账面价值	4,638,954.19		15,663,068.85	

2014年末、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4.00%、9.00%，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职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期末减少了1,102.41万元，主要由于公司清理了关联方占款。

员工备用金用途主要为公司各地办事处开拓业务的借款以及员工出差借款，备用金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为：（1）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始拓展外地业务，员工出差支取备用金较多；（2）2015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在全国设立了9个办事处，开拓新产品市场，导致备用金支取金额较大。公司严格按照资金审批制度支付备用金，大额备用金由部门或办事处负责人等核心员工申领保管。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于关联方组合及职工备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备用金的提取和报销的管理办法》的规定，备用金的提取和报销流程如下：

“1、公司员工需临时借用备用金时，先到财务部索取“借款单”，财务

部经理根据实际需要向借款人发放“借款单”，一式两联，借款人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借款单，并按流程由部门负责人、分管副总、人力资源负责人、财务总监、总经理签字。财务人员审核签字后的“借款单”各项内容是否正确和签字是否完整，经审核无误后才能办理付款手续。

2、借款人员完成业务后应在三日内到财务部索取“报销单”，填写好“报销单”的各项规定内容，并经部门负责人、分管副总签字后，再将“报销单”返回财务部，财务人员根据财务制度规定认真审核无误后，办理报销手续。

3、借款人办理报销手续时，财务人员应查阅“备用金”台账，查明报销人员原借款金额，对报销的超支款项应及时付现退还本人，对报销后低于备用金金额款项的，应让其退回余额以结清原借款单所借账款。

4、因业务原因长期借用备用金的人员可由财务部根据实际情况核定，拨出一笔固定数额的现金并规定使用范围；使用部门必须设立专人经管定额备用金，备用金经管人员必须妥善保存支付备用金的收据、发票以及各种报销凭证，并设备用金登记簿，记录各种零星支出。经管人员必须按月定期向公司财务部申报备用金使用情况，前账未清，不得继续借款。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结算的，须提前向财务负责人说明原因，经财务负责人同意后，方可延期。”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1 年以内	1,049,392.39	-	4,309.60	
1 至 2 年			100,000.00	10,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3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18,056.15	318,056.15	318,056.15	318,056.15
合计	1,467,448.54	348,056.15	422,365.75	328,056.15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主要为投标保证金。

2、大额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王建国	关联方	2,402,644.10	48.18	往来款、备用金	1年以内; 1-2年
施卫强	非关联方	605,030.62	12.13	项目经费	1年以内
西安中科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2,494.60	3.06	保证金	5年以上
上海通信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600.00	2.02	保证金	1年以内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300.00	2.01	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3,361,069.32	67.4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王建国	关联方	15,117,951.64	94.54	往来款、备用金	1年以内; 1-4年
西安中科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2,494.60	0.95	保证金	5年以上
王喆	关联方	170,526.00	1.07	备用金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0.63	保证金	1-2年
雷小宝	非关联方	100,000.00	0.63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15,640,972.24	97.81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关联方已归还占用公司的款项。

(五) 存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元)	比例(%)	账面价值(元)	比例(%)
原材料	516.70	0.04		
在产品	1,341,266.00	99.96		
合 计	1,341,782.70	100.00		

公司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为室内分布网络覆盖工程的安装，主要材料由运营商客户提供，施工活动由公司以劳务分包的形式进行，同时仅外购少量辅件，因此期末原材料余额较低。2015年末在产品主要是因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项目尚未结算验收，而未转入营业成本的施工成本。公司合同均不存在亏损及预计潜在亏损，因此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

(六) 固定资产

2015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12,882.13	288,514.00	392,000.00	1,809,396.13
其中：机器设备	769,287.74	73,800.00		843,087.74
运输设备	489,360.00		392,000.00	97,360.00
办公设备	654,234.39	214,714.00		868,948.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02,437.52	36,601.93		1,439,039.45
其中：机器设备	729,727.82	3,341.92		733,069.74
运输设备	92,492.00			92,492.00
办公设备	580,217.70	33,260.01		613,477.71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三、账面净值合计	510,444.61			370,356.68
其中：机器设备	39,559.92			110,018.00
运输设备	396,868.00			4,868.00
办公设备	74,016.69			255,470.68

2014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16,124.13	15,410.00	18,652.00	1,912,882.13
其中：机器设备	769,287.74			769,287.74
运输设备	489,360.00			489,360.00
办公设备	657,476.39	15,410.00	18,652.00	654,234.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96,789.65	23443.17	17795.3	1,402,437.52
其中：机器设备	723,213.18	6,514.64		729,727.82
运输设备	92,492.00			92,492.00
办公设备	581,084.47	16,928.53	17,795.30	580,217.7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三、账面净值合计	519,334.48			510,444.61
其中：机器设备	46,074.56			39,559.92
运输设备	396,868.00			396,868.00
办公设备	76,391.92			74,016.69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整体规模较小，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低。2005年运输设备减少系将2006年投入公司的实物资产置换为货币出资。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及质量相对较好，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或其他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七）无形资产

2015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90,000.00		9,090,000.00	-
专利权	9,090,000.00		9,090,000.00	-
二、累计摊销合计				
专利权				
三、账面净值合计	9,090,000.00		9,090,000.00	-
专利权	9,090,000.00		9,090,000.00	-

2014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90,000.00			9,090,000.00
专利权	9,090,000.00			9,09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专利权				

三、账面净值合计	9,090,000.00			9,090,000.00
专利权	9,090,000.00			9,090,000.00

2015年无形资产减少的原因系股东将2007年投入公司的住宅小区移动通信覆盖优化系统和住宅小区移动通信覆盖优选装置专利技术两项无形资产出资置换为货币资金出资。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96,796.42	297,473.53
未发放的工资	119,202.33	50,007.04
未弥补亏损	228,489.96	
合计	644,488.71	347,480.57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2014年11月，公司与浦发银行西安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600万元，利率为7.04%，用于公司支付经营用工程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详见本章“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二）应付账款

1、账龄结构及款项性质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4,531,961.15	95.33	4,386,022.27	85.14
1-2 年			54,592.26	1.06
2-3 年			711,222.70	13.81
3 年以上	711,222.70	4.67		
合计	15,243,183.85	100.00	5,151,837.23	100.0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施工费，系公司按施工协议合同已计提施工费，但与供应商未达到合同结算时点。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新设子公司拓展上海地区业务，澳伟虹业期末应付账款为712.86万元；同时公司于河南签署大额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合同，该项目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为552.3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2、大额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卢治国	非关联方	4,436,457.94	29.10	施工费	1 年以内
上海大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5,153.41	14.86	施工费	1 年以内
上海木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8,604.42	7.60	施工费	1 年以内
南文斌	非关联方	1,086,763.22	7.13	施工费	1 年以内
西安天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5,698.50	4.56	施工费	1 年以内
合计		9,642,677.49	63.2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西安天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1,960.83	17.90	施工费	1 年以内
西安佳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1,230.85	14.58	施工费	1 年以内
西安科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7,514.42	12.57	施工费	1 年以内
王慧	非关联方	681,209.23	13.22	施工费	1 年以内
纪荣芳	非关联方	606,463.22	11.77	施工费	1 年以内
合计		3,608,378.54	70.04		

(三)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200,028.16	5,019,094.76	4,735,749.08	483,373.84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0,028.16	4,526,847.32	4,250,066.14	476,809.34
（2）职工福利费		205,820.43	205,820.43	
（3）社会保险费		125,118.01	121,143.51	3,974.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201.69	106,865.19	3,336.50
工伤保险费		7,431.61	7,186.21	245.40
生育保险费		6,045.41	5,914.51	130.90
其他保险费		1,439.30	1,177.60	261.70
（4）住房公积金		35,104.00	32,514.00	2,5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205.00	31,205.00	
（6）其他短期薪酬		95,000.00	95,000.0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2,692.85	322,192.75	10,500.10
（1）基本养老保险		318,015.60	307,711.80	10,303.80
（2）失业保险费		14,677.25	14,480.95	196.30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0,028.16	5,351,787.61	5,057,941.83	493,873.94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169,646.37	2,746,241.67	2,715,859.88	200,028.16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646.37	2,474,456.96	2,444,075.17	200,028.16
（2）职工福利费		110,991.70	110,991.70	
（3）社会保险费		86,499.01	86,499.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186.77	76,186.77	
工伤保险费		5,137.76	5,137.76	
生育保险费		4,179.43	4,179.43	
其他保险费		995.04	995.04	
（4）住房公积金		12,600.00	12,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694.00	61,694.00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 31日
(6) 其他短期薪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0,003.66	230,003.66	
(1) 基本养老保险		219,856.70	219,856.70	
(2) 失业保险费		10,146.96	10,146.96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9,646.37	2,976,245.33	2,945,863.44	200,028.16

公司报告期职工薪酬采取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工资的情形。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385,168.88	147,845.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06.86	10,349.20
教育费附加	11,555.04	4,435.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02.37	2,956.91
水利基金	8,682.48	3,942.55
企业所得税	1,010,766.66	817,007.00
个人所得税	175,561.20	
印花税	6,231.04	1,478.46
河道管理费	597.49	
合 计	1,633,272.02	988,015.14

报告期内，主要税项及税率的详细情况请见本章“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六）税项”。

(五)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东分红		25,000.00

2014年末应付股利为报告期外分配的股利，公司于2015年度实际发放。

(六) 其他应付款

1、账龄结构及款项性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77,827.16	100.00	90,000.00	17.42
1-2年			97,800.00	18.93
2-3年			328,074.00	63.49
3年以上			900.00	0.17
合计	277,827.16	100.00	516,774.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关联往来款、供应商保证金、应付未付的职工报销款等。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40,000.00	515,874.00
应付其他	237,827.16	900.00
合 计	277,827.16	516,774.00

公司于2015年度归还了关联方欠款，从而期末余额大幅下降；基于收入规模扩大，公司向供应商收取的保证金金额上升。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21%、

2、大额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李建红	非关联方	220,000.00	79.19	往来款	1 年以内
王建国	关联方	40,000.00	14.40	应付报销款	1 年以内
代扣社保公积金款	非关联方	6,500.30	2.34	社保款	1 年以内
宋莹	非关联方	5,200.00	1.87	保证金	1 年以内
纪荣芳	非关联方	3,000.00	1.08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274,700.30	98.8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8,074.00	80.90	往来款	1 年以内；2-3 年
西安天普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	97,800.00	18.93	往来款	1-2 年
西安金浪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	0.17	保证金	3 年以上
合计		516,774.00	100.00		

七、期末所有者权益情况

(一) 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王建国	12,500,000	16,000,000
王巧玲		4,000,000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王孟龙	1,600,000	
郁万杰	1,500,000	
吕海庆	1,000,000	
周韬	780,000	
张梦雅	600,000	
胡飞霞	500,000	
张小鹿	500,000	
伊淑芬	500,000	
赵辉等其他 24 位股东	3,120,000	
合计	25,600,000	20,000,000

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参照“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说明。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资本溢价	997,141.00	997,141.00
本期增加	资本溢价	7,820,000.00	
本期减少	资本溢价	784,733.21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32,407.79	997,141.00

公司2014年末资本溢价997,141.00元，其中14,641.00元系资本投入时溢价形成，982,500.00元系其他权益性资本性投入形成。

2015年增资溢价增加7,820,000.0元系资本投入时溢价形成，资本溢价减少784,733.21元系股份制改制调整权益变动所致。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8,582.37	27,284.89	58,582.37	27,284.89
任意盈余公积	29,291.18	13,642.44	29,291.18	13,642.44
合计	87,873.55	40,927.33	87,873.55	40,927.33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208.51	36,373.86		58,582.37
任意盈余公积	11,104.25	18,186.93		29,291.18
合计	33,312.76	54,560.79		87,873.55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按净利润的5.00%任意盈余公积金。公司2015年盈余公积的减少系本公司股份制改制调整权益变动所致。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309,177.84	-592,128.99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433.37	955,867.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84.89	36,373.8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3,642.44	18,186.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72,606.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4,423.90	309,177.84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建国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其他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西安奥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11.72%的股份
王孟龙	持有公司 6.25%的股份
郁万杰	持有公司 5.86%的股份

（3）除上述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马明飞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喆	董事，副总经理
王咏静	董事
贾文科	董事
张培镜	监事会主席
胡滨	监事
郭宝勤	职工监事
张海英	副总经理
胡文博	总工程师；报告期内董事，已离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赵过玲	报告期内监事，已离任
任亚妮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华强	报告期内总经理助理，已离任
郑雨霏	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4)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80%的公司
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35%的公司
陕西燕山博宇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26%的公司
西安天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51%的公司，已注销
昆明艾德美森电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51%的公司，已注销
陕西观唐阅秦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23%的公司，已注销
桂林远东电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20%的公司，已注销
西安科林新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出资 41.18%的公司，已注销
北京融合信达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胡滨出资 60%且担任监事的公司
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王咏静担任独立董事、监事胡滨担任董事的公司
北京德昌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胡滨担任监事的公司
北京韩真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胡滨担任财务总监的公司

(5) 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西安澳通电子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润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持股 51%的公司，于 2014 年 6 月转让
西安澳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建国控股的公司，已于报告期外注销
王巧玲	报告期内持股 5%以上的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妹妹

(二) 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1) 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王建国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备用金	2,402,644.10	15,117,951.64
王喆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74,076.00	170,526.00
马明飞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3,864.10	160.00
贾文科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13,000.00	
郑雨菲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4,639.00	
张海英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8,000.00	
华强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		4,667.00
西安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9,075.60
西安润唐科技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780.00
西安澳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13,695.14

公司关联方应收项目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员工备用金等。

(2) 关联方应付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王建国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40,000.00	
西安天普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97,800.00
陕西天普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往来款		418,074.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回王建国向公司拆借的款项，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源的情形。

2、关联方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租赁：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国先生将位于西安市雁塔区朱雀路60号的面积为869.76m²的房屋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间为2014年3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租金标准为30.00元/m²/月。公司于2014年确认并支付租金260,928.00元，于2015

年确认并支付租金313,113.60元。租金定价原则为所在地区的市场价格，不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关联担保：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				
王建国	13,845,200.00		11,795,200.00	2,050,000.00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				
王建国	14,340,000.00	6,145,200.00	6,640,000.00	13,845,200.00

②关联担保

公司于2013年向浦发银行西安分行分别贷款取得的短期借款2,000,000.00、3,000,000.00和1,000,000.00元，合同期限分别为2013年9月29日至2014年9月26日、2013年10月24日至2014年10月24日、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6日，贷款利率为基本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王建国和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项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同时，王建国以产权证号为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1075106014-5-3-11104~1号的房屋、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100102018-7-1-20103号的房屋向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该项贷款于2014年10月已经归还完毕，相关担保也相应解除。

公司于2014年向浦发银行西安分行贷款取得的短期借款6,0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2014年11月11日至2015年11月10日，贷款利率为基本利率加198.8BPS。该项贷款由王建国和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项贷款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同时，王建国产权证号为西安市房权证碑林区字第1075106014-5-3-11104~1号的房屋、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1100102018-7-1-20103号的房屋向西安创新融资担

公司股东为公司银行信贷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要的流动资金。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根据相关治理制度等文件资料,公司在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治理制度不健全,未建立关联交易制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未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法律瑕疵。公司2016年第二临时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遵循市场价,定价公允。

在整体变更成立股份公司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该等制度中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权限划分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及资金使用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公司管理层承诺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

(四) 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机制与规范措施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其他内部规定中规定了在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制度。

九、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因股份制改制，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万隆评估字〔2015〕第1677号评估报告书。据该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的主要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8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公司总资产账面资产总额为2746.29万元，负债总额625.05万元，净资产额为2121.24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2784.93万元，增值额为38.64万元，增值率为1.41%；总负债评估值为625.05万元，减值额为0万元，减值率为0；净资产评估值为2159.88万元，增值额为38.64万元，增值率为1.8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按净利润的5.00%任意盈余公积金；（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分配事项。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15年7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泰美奥、澳伟虹业，中泰美奥、澳伟虹业纳入2015年合并报表范围。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1、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2、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二)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深圳市中泰美奥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	-
利润总额（元）	-1,036,947.11	-
净利润（元）	-777,788.58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447,913.33	-
负债总额（元）	157,715.79	-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290,197.54	-

中泰美奥主要从事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中泰美奥未发现实质经营，无营业收入发生。

2、上海澳伟虹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2,243,921.54	-
利润总额（元）	254,680.47	-
净利润（元）	168,506.33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元）	14,043,428.96	-
负债总额（元）	8,216,140.68	-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5,827,288.28	-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近两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44	37.58
流动比率（倍）	2.90	1.89
速动比率（倍）	2.82	1.89

2014年末、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7.58%、22.44%，公司无长期借款，由于股东增资后公司资产规模扩大，2015年末资产负债率较上期下降。公司负债规模整体较小，无较大的长期偿债压力。

公司短期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及日常经常性负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为合理的区间。公司存货金额较低，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近，公司于2015年归还短期借款且收到股东增资款，2015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2014年末均发生下降。

总体而言，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相对稳健，公司财务风险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水平合理报告期及以前期间，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72.89	1,366.71
净利润（万元）	-33.64	95.59
毛利率（%）	30.05	47.02
净资产收益率（%）	-1.57	4.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95.59万元、-33.64万元，每股收益分别为0.05、-0.02。公司2015年新设子公司中泰美奥未发生实际生产销售、管理费用当期金额较高，公司于2015年发生小幅亏损。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变动原因详见本章“四、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015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3,072.88万元，净利润-33.64万元。公司经营成果较差主要原因：（1）公司在2015年积极拓展陕西以外的市场，分别进入上海、河南等地区，开拓新市场初期的业务毛利率有所降低；（2）2015年公司加

大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公司以自有技术研发了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MIOTSS简称“迷特思”系统）及配套产品，有效解决运营商资产实时在线管理、故障告警、无源器件、设备在线监测等难题；2015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增至1,036,704.02元，全部费用化；（3）为了强加公司治理和保障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创新能力及新产品市场推广力度，2015年公司引进了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及市场营销精英团队，使公司2015年公司工资薪酬费用较往年有大幅增长。综上所述，导致公司2015年度出现亏损。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57%、-1.57%。由于股东于2015年12月收到资募集资金1,242万元，对2015年加权平均净资产贡献较小，未起到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作用，当年净资产收益率为-1.57%。

公司将业务重点放到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上，期后与客户签署了大额销售合同，未来存在较大的盈利潜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6	1.58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04.55	227.85
存货周转率（次）	32.04	-
存货周转天数	11.24	-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58、1.76，应收账款平均收款期分别为228天、205天，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变动不大。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但鉴于主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不可收回的风险仍在可控范围内。

公司存货主要为尚未结算验收的施工成本，2014年末无存货余额。由于施工成本多为公司欠付供应商的款项，且于符合项目验收条件后转入营业成本，因而不会影响公司营运能力。

（四）现金流量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33.07	3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17.93	1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50.65	-59.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1,735.51	-7.30

2014年度、2015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364.20万元、1,318.44万元，与当期营业收入的比值为1.00、0.43，反映了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收款能力较差，主要由于子公司于2015年下半年新设，当期子公司新增项目仍在付款期。同时，公司2015年职工备用金、保证金、职工工资以及其他管理费用支出上升，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均大幅增加，从而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发出较大负值。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及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2015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增加1,104.41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回向关联方拆出的款项。

公司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由于公司当期收到股东增资款1,342.00万元以及收到无形资产、实物出资置换款948.20万元。

总体而言，公司现金流量基本能够满足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但目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处于较低水平。随着公司新技术研发投入的不断增大，公司经营活动资金压力较大，公司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进一步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可减缓公司的资金压力。

十四、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王建国直接持有公司48.83%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还担任第二大股东西安奥联的普通合伙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有着重大的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中小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公司治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

事会均能够按照各自职责按时召开，公司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能够约束控股股东的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出现不当控制的问题。

（二）行业技术发展较快的风险

最近几十年，通信行业经历了2G、3G、4G的发展迅速。本行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和升级速度快、新标准不断演进的特点。一般通信技术的升级更新，每隔4-5年就会出现通信基站设备的升级换代。公司需要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基础，持续地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所以公司如果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新产品，则面临着业务损失或客户流失，从而失去竞争力。

应对措施：通信行业技术发展较快，后续公司将陆续增加研发投入，建立技术核心人员激励机制，逐渐培养一支具有较高研发能力的稳定的团队，使得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增强。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研发和无线网络优化服务，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四大运营商以及部分建筑工程企业。所以，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移动通信行业市场容量较大，公司通过不断加强自主研发力度，陆续推出能够解决移动通信领域难题的新产品，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减少对移动通信运营商的依赖。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7.02%、30.05%，受上游施工单位劳动力成本增加及主要运营商的招标价格下调影响，毛利率出现大幅下降。公司报告期收入集中于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未来将全面推广移动通信物联网分布管理系统及产品销售，若该类收入无法实现较高毛利，公司存在毛利率继续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通过加强自

主研发力度，陆续推出能够解决移动通信领域难题的新产品。通过新产品的销售提升公司整体的毛利率。

（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低或为负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20万元、-1,033.07万元，由于2015年新增销售收入仍在付款期内、支付给职工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大幅减少且为负值。公司客户主要为电信运营商，信用度高、回款风险低，尽管如此，但若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低于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将仍存在较低或净流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制定合理的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将增加新产品的销售，增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六）经营业绩大幅波动风险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366.71万元及3,072.89，净利润分别为95.59万元及-33.64万元，公司收入大幅增长，但净利润却大幅减少，2015年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开拓上海、河南等新的区域，新区域业务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新产品在未来将逐步实现收入，但由于新产品及新市场的拓展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大幅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正在移动通信运营商各分公司试点，新产品的市场拓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试点中存在的问题，对产品性能进行调整，以便于更好的解决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保持集中于无线网络优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降低公司经营业务大幅波动的风险。

第五章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建国： 王建国 马明飞： 马明飞 王喆： 王喆
王咏静： 王咏静 贾文科： 贾文科

全体监事签字：

张培镜： 张培镜 胡滨： 胡滨 郭宝勤： 郭宝勤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建国： 王建国 王喆： 王喆 张海英： 张海英
胡文博： 胡文博 马明飞： 马明飞

西安澳通电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6 月 23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宫少林 (代)

项目负责人：

赵丽娟： 赵丽娟

项目小组成员：

赵丽娟： 赵丽娟 葛麒麟： 葛麒麟 廖凌雁： 廖凌雁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 刘锐 先生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负责签署：

与场外市场业务总部场外业务相关的法律文件，包括：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并持续督导总服务协议、持续督导协议、保密协议、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2、区域股权市场挂牌协议、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3、定向发行相关申报材料及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顾问协议、并购协议等法律文件；4、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托管协议、产品购买合同，交易转让协议，投资顾问合同、研究顾问合同、登记服务协议、收益凭证交易协议等法律文件；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协议（承销协议须不包含硬包销条款）、中小企业私募债合作协议及申报材料等法律文件；6、相关做市项目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定增协议、认购协议、保密协议）、申报材料、各类声明（放弃优先认购权等）各类法律文件、向股转及登记公司提供的各类申请及报备材料；7、其他综合事务类合同。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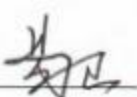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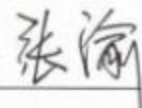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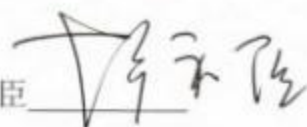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易卫 

张渝 

机构负责人(签字):

彭永臣 

北京市竞天公诚(成都)律师事务所

2016年6月2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何朝宇： 杨旭荣：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6月23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宏" (Liu Ho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6 月 23 日



第六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